

上海市青浦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1月21日青浦区第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批准

序 言

“十四五”时期，世界进入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深化期，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进口博览会溢出带动效应和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功能持续放大，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纵深推进，上海以全面强化“四大功能”、建设“五个中心”、大力实施“五大新城”战略，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在这样非同寻常的历史大背景下，青浦既要把握国际国内大局大势，落实中央和市委市政府要求，奋力开创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新局面，还要抓住两大国家战略落地叠加的重大历史机遇，深入推动“一城两翼”战略布局，全面提升城市核心功能和核心竞争力，努力创造更加美好的生活，建设成为上海对外服务的门户城市、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示范城市和面向全球的国际城市。

《上海市青浦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中共上海市委关于制定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共青浦区委关于制定青浦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制定，是青浦区实现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开启全面现代化新征程的行动纲领，是引领全区人民奋力前行的宏伟蓝图。

目 录

第一章 站在新起点擘画未来发展新蓝图.....	1 -
一、“十三五”发展成就.....	1 -
二、未来发展环境.....	6 -
三、到 2035 年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枢纽门户.....	7 -
四、“十四五”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8 -
第二章 构建联动融合协同的“一城两翼”新格局.....	14 -
一、青浦新城：围绕“新城发力”战略，强化融合提升.....	14 -
二、青东地区：围绕虹桥动力核，实现联动崛起.....	17 -
三、青西地区：围绕创新绿核，加快协同蝶变.....	18 -
四、优化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支撑体系.....	20 -
第三章 打造对内对外融通的开放枢纽新门户.....	22 -
一、依托进口博览会打造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功能高地.....	22 -
二、主动引领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示范区建设.....	24 -
第四章 建设特色功能凸显的贸易枢纽新龙头.....	27 -
一、塑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会展经济典范.....	27 -
二、加快建设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28 -
三、打造内外融通的现代化商贸中心.....	29 -
四、构建长三角特色金融枢纽新高地.....	29 -
第五章 激活产学研用一体的创新枢纽新引擎.....	31 -
一、打造高能级的信息枢纽.....	31 -
二、促进重点产业集群发展.....	32 -
三、构建融合发展的转型升级新局面.....	33 -
四、营造充满活力的创新创业生态.....	34 -
第六章 塑造上善精神彰显的文化枢纽新地标.....	36 -
一、打造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青浦样板.....	36 -
二、建设更加完善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36 -
三、培育具有青浦印记的文旅体产业体系.....	38 -
第七章 打造践行人民城市理念的品質城市新样板.....	40 -
一、打造具有温度的魅力城市.....	40 -
二、打造交通便捷的枢纽城市.....	41 -
三、打造面向未来的数字城市.....	42 -

四、打造安全稳固的韧性城市.....	- 43 -
五、持续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 45 -
第八章 建设充满活力的乡村振兴新典范.....	- 47 -
一、优化美丽乡村发展格局.....	- 47 -
二、大力提升乡村产业现代化水平.....	- 48 -
三、大力保障改善农村民生.....	- 49 -
四、率先探索城乡统筹体制改革创新.....	- 50 -
第九章 建立为民便民惠民的公共服务新高地.....	- 51 -
一、创新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供给.....	- 51 -
二、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 51 -
三、着力推进“健康青浦”建设.....	- 53 -
四、有序构筑城乡一体的养老服务体系.....	- 55 -
五、持续优化多层次高质量的社会保障体系.....	- 56 -
第十章 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体系.....	- 58 -
一、构建协同高效的社会治理格局.....	- 58 -
二、为居民提供更加称心贴心的社区服务.....	- 59 -
三、建设更智慧更和谐的“平安青浦”.....	- 60 -
第十一章 树立绿色优势凸显的生态文明新标杆.....	- 62 -
一、着力打造绿色创新协同的世界级湖区.....	- 62 -
二、切实保护好市民身边的生活环境.....	- 63 -
三、持续推动国家生态文明城区创建.....	- 64 -
第十二章 集聚率先突破系统集成的重大改革新动能.....	- 67 -
一、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 67 -
二、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发展.....	- 68 -
三、打造长三角集聚国内外人才的新高地.....	- 70 -
四、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区.....	- 71 -
五、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 71 -
结 语.....	- 73 -
附件 《纲要》有关指标及名词解释.....	- 74 -
一、部分指标解释.....	- 74 -
二、有关名词解释.....	- 75 -

第一章 站在新起点擘画未来发展新蓝图

“十三五”是青浦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划时代意义的五年，是从追赶迈向跨越的五年。随着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和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两大国家战略相继落地，青浦从上海郊区新城转变为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的关键枢纽，战略定位实现历史性跨越，站在了全新的发展起点。

一、“十三五”发展成就

“十三五”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和在浦东开发开放 30 周年庆祝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全区上下围绕“新青浦、新生活”奋斗主题和总体目标，紧扣“提升城乡发展一体化综合水平”主线，大力实施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战略，奋发有为推进各项事业，全面建成更高水平的小康社会胜利在望，区域综合实力、人民生活水平和社会文明程度迈上了一个新台阶，完成“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为“十四五”及更长时期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服务国家战略彰显大作为

“十三五”时期，紧紧围绕服务进口博览会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两大国家战略，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全力以赴，顺利完成国家和上海交付给青浦的各项重大任务。圆满完成三届进口博览会服务保障任务，参会的国家、地区和国际组织达 477 个次，参展的企业超 1 万户次，展览总面积达 102 万平方米。进博会溢出效应持续放大，青浦交易分团现场成交额位居全市前列；9 家企业入选“6+365”功能性服务平台、数量位居全市第一；绿地

环球贸易港吸引 70 个国家和地区的 176 家客商入驻，东浩兰生进口商品展销中心获“上海国际进出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授牌；实现参展商品的跨境电商销售，跨境电商平台完成出货 481 万单。会展产业发展势头良好，引进了英富曼、阿里“云上会展”、绿地汉诺威等一批会展龙头企业。全区纳入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范围，朱家角镇、金泽镇纳入先行启动区，协同开展规划管理、要素流动、公共服务、环境保护等 8 方面 32 项制度创新，与吴江区、嘉善县的战略合作不断深入。143 项总投资 2240 亿元的重大项目有序推进，东航路、盈淀路等 2 条省界道路建成通车，完成元荡岸线整治，长三角（上海）智慧互联网医院一期建成使用。一体化示范区政务服务互联互通事项达 612 项，首个跨省异地就医登记备案在青办结，企业营业执照等 8 类电子证照实现共享互认。

（二）综合经济实力实现大跨越

“十三五”时期，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加快转型升级，经济运行平稳健康，综合经济实力明显增强。地区生产总值 2017 年突破千亿“大关”，2020 年超 1200 亿元，年均增速 6.1% 左右；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0 年达 210.1 亿元，是 2015 年的 1.7 倍；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达 2700 亿元，是“十二五”时期的 1.5 倍。经济转型升级成效显著，单位建设用地的地区生产总值产出由 2015 年的 3.7 亿元/平方公里，提升至 5.1 亿元/平方公里，完成产业结构调整 3500 项、面积约 2 万亩，完成土地减量 1236 公顷。三次产业占比从 2015 年的 1：50.5：48.5 调整为 2020 年第三季度的 0.5：34.3：65.2，“三大两高一特色”主导产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发展特色明显，快递物流形成千亿集群，2019 年业务收入达 1013 亿元，占全市 78.6%、全国 13.5%，华新镇入选国家物流枢纽；软件信息

业迅猛发展，产值预计超 500 亿元；金融服务业进一步集聚，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上海）金融产业园挂牌，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青浦服务中心成立，境内外上市企业达 25 家；商贸消费能级提升，宝龙城市广场、万达茂、绿地缤纷城等一大批商业综合体开业。重点产业园区实现较快发展，工业园区成为产值超千亿、税收超百亿的大型战略性新兴产业园区，市西软件园成为上海软件开发和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功能区，青浦出口加工区升级为青浦综合保税区，北斗产业园入选上海第一批特色产业园区。华为、网易、美的、安踏等一大批行业龙头落户，总部企业达 31 家。科技创新能力增强，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相当于地区生产总值比例达 2.9%，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24 件；市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有效高新技术企业分别达 119 家、637 家。现代农业发展水平提升，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水平达 96% 以上，绿色农产品认证率达 28%。

（三）城乡建设管理展现大手笔

“十三五”时期，围绕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双轮驱动”，城市功能品质提档升级，城市管理精细度显著提升，社会治理能力持续提升。“一城两翼”全面崛起新格局显现，青东联动、新城融合、青西协同的发展基本框架初步建立。交通格局发生根本性改变，全长 35 公里的轨交 17 号线成为青浦发展的“大动脉”；崧泽高架西延伸等重大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四横二纵”高速路网、“七横七纵”骨干路网和“五横六纵”的城区路网基本成型；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完成约 53.9 公里的 38 条道路提档升级；新增运营公交线路 27 条、总长度 63 公里，公共交通机动化出行分担率达 38.4%。智慧城市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完成 43 个“智慧+”示范项目，建成 1648 个 5G 基站。区域治理能力明显提升，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

果，“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从无到有、构建运行，“三网融合”“一站两中心”、社区中心建设深入推进，基层社会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城市精细化管理持续深化，成功入选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区，建立区城运中心，“三大整治”大力推进。成功创建市级“美丽街区”4个、“美丽家园”建设约200万平方米，一批城中村改造项目稳步推进。连片打造乡村振兴示范片区，成功创建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4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26个，农村人居环境整体改善。

（四）社会民生保障取得大提升

“十三五”时期，按照“补短板、强弱项”的要求着力改善社会民生，社会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社会保障力度不断加大。滚动实施社会事业三年行动计划，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领域硬件配置水平进一步提高。推进特色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引进复旦、世外、平和、协和、兰生等优质资源，新增中小幼学校16所，普惠性托育点基本实现全覆盖。全面启动全国健康促进区创建，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青浦分院等重大项目加快建设，全面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完成图书馆二期扩容、文化馆剧场和博物馆改造等工程，体文中心建成使用，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全覆盖，成功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15分钟社区健身圈基本形成，环意自行车长三角公开赛、世界华人龙舟赛等多项国际国内大型品牌赛事成功举办。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领先经济增长。社会保障覆盖面不断扩大，就业、养老等民生保障进一步加强，新增就业岗位累计10.3万个，成功创建创业型城区；养老机构达18家，机构养老床位总数达8278张，社区养老设施建筑面积达13万平方米，基本实现养老保险全覆盖。“四位一体”住房保障体系不断完善，累计筹措配建保障性住房3406套，其中

公共租赁住房 2905 套。持续兜牢社会救助网底，妇女、儿童、残疾人等社会事业取得新成效。

（五）生态环境面貌呈现大改善

“十三五”时期，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导向，生态环境品质持续提升。碧水、蓝天、净土保卫行动持续深入。配合完成金泽水库建设，全面完成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工业企业关闭清拆，全面完成第二轮太湖流域水环境治理，结合苏四期水环境治理实施骨干河道整治工程。推进清洁能源替代、工业源 VOCs 减排，深化扬尘污染防治，AQI 优良率达 85.5%。进一步加强农田土壤污染防治，全面实施工业场地污染修复。生活垃圾分类实现全覆盖，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绿色生态空间不断优化，环城水系公园一二期全线贯通，青西郊野公园（一期）投入使用，陆域森林覆盖率达 18.2%，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 10 平方米。严格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实现年均下降 0.66%，单位增加值能耗累计下降 18.9%，工业园区成功创建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五违四必”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成效显著，率先开展“无违村居”创建，完成创建 330 个。

（六）全面深化改革迈开大步伐

“十三五”时期，坚持全面深化改革，聚焦制度创新，持续推动各项重点改革任务，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落实机构改革方案，新设商务委、政务服务办、区域办等 3 个政府机构。“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建设企业服务“一窗通”专区，企业最快 2 天即可具备经营条件，企业变更、注销事项时限压缩到 5 个工作日内办结。“一网通办”建设大力推进，审批可办率达 100%，电子证照应用率 100%，形成 10 件高频事项“一件事”服务清单，

推进“综合窗口”改革全覆盖。开展“一址多照”“一照多址”市场准入制度创新。信用监管体系不断完善。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税规模达 168.6 亿元。国资国企改革迈向深入，完成“一园三区”一体化改革，青发集团、公用事业公司完成重组设立。国资国企市场化运作能力增强，设立青发创投基金、百村基金，青浦资产公司成为上海首家挂牌新三板创新层的国企。

二、未来发展环境

未来，青浦面临的发展环境更加复杂多变，机遇和挑战并存。当今世界正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和平与发展仍是时代主题，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国际环境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我国正处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时期，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上海进入了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正积极打造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加快推进城市治理体系现代化，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对青浦而言，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进入决胜阶段，正在开启全面现代化新征程，重大战略效应不断显现，未来面临“三大机遇”：

进口博览会溢出带动效应和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功能持续放大。虹桥国际开放枢纽上升为国家战略，以及随之而来的虹桥商务区扩区，作为进口博览会举办地的青浦，被赋予新的定位功能、打开新的空间、注入新的动能，有望成为集聚配置更多高端要素资源的重要窗口和枢纽。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纵深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新局面正在形成，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将成为全国发展强劲活跃增长极、高质量发展样板区、区域一体化发展制度创新高地。作为打造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示范城

市的青浦，面临国家赋予更大使命、率先承接国家战略红利的新机遇。

新城发展战略大力实施。上海将着力高质量建设长三角城市群中具有辐射带动作用的独立综合性节点城市，青浦作为“五个新城”之一，将践行现代城市建设理念，承接主城核心功能，以中长期集聚百万人口为目标，打造成为上海未来发展具有活力的重要增长极和战略支点。

但对标上级要求、人民群众期盼和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的要求，青浦要弥补好“三个落差”：一是弥补好国家战略高地与发展基础不强的落差，综合实力较市区相比存在差距，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较突出，创新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人才支撑力度还需加强，新旧动能转换还需加力。二是弥补好枢纽门户定位与城市建管水平不优的落差，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有待提升，城市更新、乡村振兴建设任务艰巨，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存在较大提升空间，区域协调能力还需增强。三是弥补好上善青浦追求与公共服务品质不高的落差，健康、教育、体育等公共服务领域的短板仍需补齐，社会保障能力还需提升，文化软实力有待增强，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面向未来**，青浦要全面、辩证、长远地审视发展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 and 重大战略机遇，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保持战略定力，强化战略思维，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奋力创造新时代青浦发展新奇迹。

三、到 2035 年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枢纽门户

在“十四五”发展基础上，再奋斗十年，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枢纽门户和充分体现中国特色、上海特征、青浦特点的人民城市示范点，全球资源配置、科技创新策源、高端产业引领、开放枢纽门户功能全面增强，成为具有全国乃至全球影响力的长三角枢纽城市和示范区中

心城市，成为贯彻新发展理念和构建新发展格局的示范窗口和实践样板。**面向长三角的高能级城市全面建成**，上海对外服务的门户城市、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示范城市、面向全球的国际城市地位更加巩固，城市能级和城市核心竞争力大幅跃升，“上海之门、国际枢纽”城市品牌效应不断凸显。**面向创新型的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创新驱动发展动能强劲，创新创业活力充分迸发，产业全面优化升级，新发展理念全面彰显，经济实力和创新能力跨入全市第一梯队。**面向全社会的高品质生活广泛享有**，基本实现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人的全面发展、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城市文明和软实力全面跃升。**面向国际化的高效能治理更加成熟**，全过程民主充分展现，平等发展、平等参与权利得到充分保障，服务新发展格局的高水平制度性开放更显优势，城市运行更加安全高效，社会治理更加规范有序，绿色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蔚然成风，美丽青浦、法治青浦、平安青浦建设达到更高水平。**展望 2035**，区域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达到新的高度，城市品质更加宜居，社会秩序更加文明，创新活力更加充沛，成为天下英才近悦远来的梦想之城。

四、“十四五”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市第十一次党代会和十一届市委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

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和在浦东开发开放3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枢纽门户为总体目标，以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为根本牵引，以推进高质量城市化、提升城市核心功能和核心竞争力为主攻路线，以实施新时代“一城两翼”战略布局为关键支撑，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为核心动力，统筹发展和安全，紧紧围绕上海打造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加快推进区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力打造面向长三角的高能级城市，推动面向创新型的高质量发展，创造面向全社会的高品质生活，构建面向国际化的高效能治理，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更好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作用，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和水平，加快把党的政治优势、制度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治理优势。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自觉践行人民城市建设重要理念，把让人民宜居安居放在首位，把最好的资源留

给人民，把依靠人民、造福人民、植根人民化为切实行动，激发全区人民创新创业创造的伟力、共建共治共享的动力，促进社会公平，促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彻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强化“四个论英雄”发展导向，构建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全面增强资源配置能力，加快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加快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国家战略优先。着眼于构筑新时代青浦发展战略优势，以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和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两大战略平台为载体，创造性地贯彻落实中央、市委战略部署，积极融入长三角大都市圈，着力打造国内大循环中心节点的核心平台、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的核心枢纽，更好代表上海服务全国改革发展大局、参与国际合作与竞争。

坚持区域协调发展。坚定不移推进“一城两翼”战略布局，推动青东联动发展、新城融合发展、青西协同发展，充分激发虹桥动力核、环淀山湖创新绿核两大动力引擎，加快把新城打造成为独立综合性节点城市，推动实现“两翼齐飞、新城发力、青东联动、青西协同”空间新格局。坚定不移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全面实施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双轮驱动”，加快打造长三角乡村振兴先行区。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发挥开路先锋、示范引领、突破攻坚作用，深化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改革系统集成，推动更深层次、更宽领域全方位高水平开放，大力推动服务管理重心下移、力量下沉、权力下放，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更好发挥示范区一体化制度试验田作

用，加快把青浦打造成为长三角最具制度竞争力、人才吸引力、社会生产力的地区之一。

坚持系统观念和战略思维。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在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下，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坚持立足“四个放在”，更好发挥各方力量，调动各方积极性，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三）发展目标

锚定 2035 年远景目标，综合考量青浦发展实际，到 2025 年，贯彻落实国家战略取得显著成果，服务保障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和放大溢出带动效应的能力明显增强，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取得积极成效，城市数字化转型取得重大进展，开放枢纽门户功能基本形成，人民城市示范点建设成效彰显，谱写出新时代“城市，让生活更美好”新篇章。

城市核心功能显著提升。全球资源配置、科技创新策源、高端产业引领、开放枢纽门户功能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基本形成开放、创新、交通、物流、贸易、金融、信息、文化等枢纽的功能框架，要素集聚、资源配置、创新转化等能力显著增强，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创新链、生态链协同构建取得新突破，引领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成为长三角乃至全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和动力源。打响“上海之门、国际枢纽”城市品牌。

经济发展质量显著提升。综合经济实力跻身全市前列，单位产出效率明显提升，经济结构更加优化，创新能力大幅跃升，以现代服务业为主体、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引领、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的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力争地区生产总值达

到 2000 亿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300 亿元。

人民生活品质显著提升。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稳步提高，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基本民生保障稳步提升，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更加普惠、均衡、便利可及，数字化、高品质、个性化公共服务供给更加丰富便利，各项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城市吸引力和宜居度显著提升。

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全面提升，“抢拼实善”新时代青浦奋斗精神进一步弘扬，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重大文化体育设施布局更加完备，现代文化创意产业体系和文化创新发展生态持续完善，人民精神文化生活不断迈上新台阶，城市文化创造力、传播力、影响力显著增强。

区域治理效能显著提升。数字城市建设形成基本框架，“一网通办”“一网统管”高效运转，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长效机制更加完善，城市安全、韧性显著增强。生态环境质量更为优良，城乡环境更加宜居宜人，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更加深入人心。社会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基层和社区活力进一步激活，幸福社区建设实现全覆盖。法治青浦建设取得新进展，执法司法公信力和法治意识不断增强。

青浦区“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属性	“十四五”目标
1	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	%	预期性	8 左右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率	%	预期性	5 左右
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属地）	亿元	预期性	累计 4000 左右
4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亿元	预期性	累计 10000 左右
5	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	%	预期性	30 左右
6	百（千）亿级产业平台（集群）数	个	预期性	百亿 8-10, 千亿 4-6
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率	%	预期性	8 左右
8	总部和贸易型机构组织数	个	预期性	50
9	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相当于地区生产总值比例	%	预期性	4 左右
10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预期性	30
11	市级及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总数	家	预期性	64（其中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4）
12	大专及以上学历人数占从业人员比重平均值	%	预期性	45 左右
13	路网密度	公里/平方公里	预期性	2.23
14	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数	个	预期性	20
15	一体化示范区政务服务事项互联互通数	件	预期性	1200
16	“一网通办”网上办结率	%	预期性	75
17	在校学生人均经费	元	预期性	保持郊区领先水平
18	社区养老设施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预期性	16
19	户籍人口平均期望寿命	岁	预期性	84.98
20	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	个	预期性	2.9
21	人均公共文化设施建筑面积	平方米	预期性	0.24
22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平方米	预期性	2.6
23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	%	预期性	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24	城镇登记失业人员控制数	人	约束性	完成市下达目标
2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亿元	约束性	0.0235
26	蓝绿空间占比	%	约束性	66
27	陆域森林覆盖率	%	约束性	19
28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	%	约束性	完成市下达目标
29	大气常规污染物年均浓度（PM _{2.5} 、PM ₁₀ 、SO ₂ 、NO ₂ 、O ₃ 、CO）	—	约束性	全面稳定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部分指标优于国家一级标准
30	主要河湖水质断面优于 III 类（含 III 类）比例	%	约束性	70 以上
31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约束性	45

第二章 构建联动融合协同的“一城两翼”新格局

依托进口博览会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两大国家战略，与浦东自贸实验区临港新片区共同形成上海未来发展的两大增长极，坚定不移实施新时代“一城两翼”战略，着力构建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布局和支撑体系，加快形成“两翼齐飞、新城发力、青东联动、青西协同”空间新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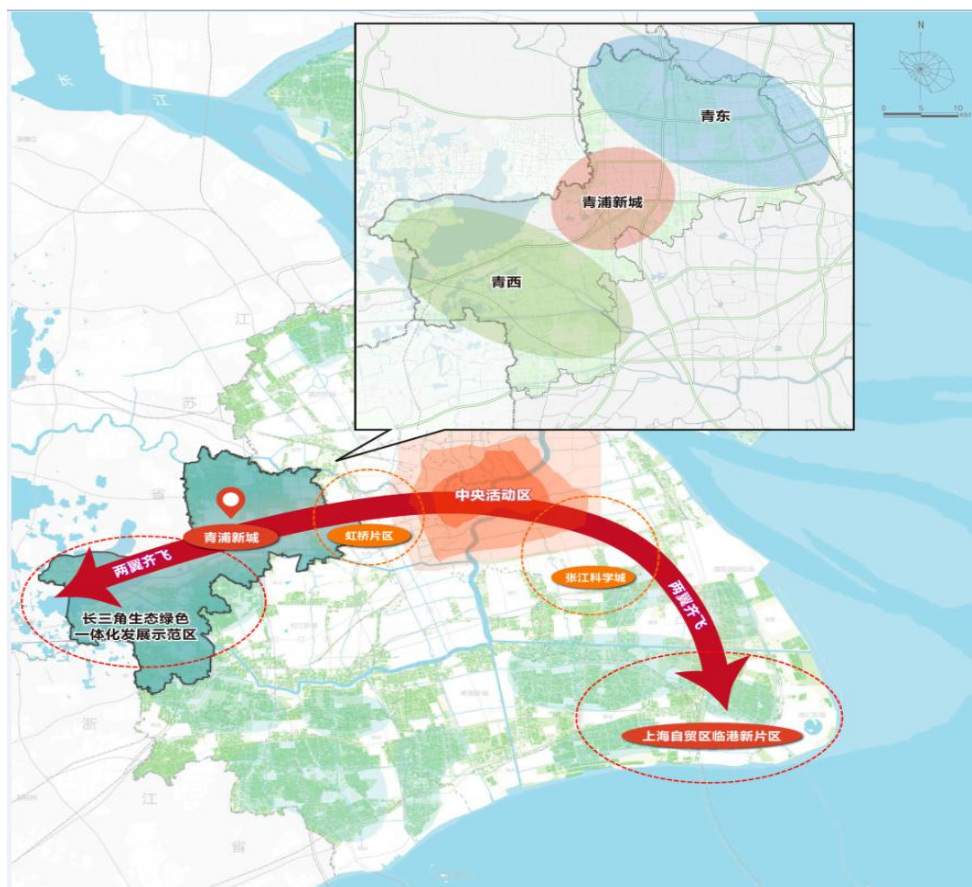


图 1：青浦区空间布局示意图

一、青浦新城：围绕“新城发力”战略，强化融合提升

（一）定位目标

围绕“更高能级的独立综合性节点城市”定位，对标“率先打造上海之门新形象，率先打造智能制造新高地，率先打造产城融合新典范，率先打造宜居品质新标杆，率先打造智慧城市新样板”的目标，按照“产城融合、

功能完备、职住平衡、生态宜居、交通便利”的要求，以现代服务和智造经济为主导，着力提升总部经济、科技研发、商业商务、金融服务等高端服务功能，建设优质一流的综合环境，将青浦新城整体打造成为功能完备、具备辐射长三角能级的现代化新城。

（二）空间布局

构建“一带一轴四片”总体空间布局。“一带”指 G50 复合功能发展带，包括 G50、沪青平公路、轨交 17 号线、崧泽大道的东西发展带。“一轴”指外青松公路产城融合发展轴，包括外青松公路、汇金路、漕盈路的南北发展轴。“四片”即中、西、北、东四个发展片区。

重点打造“1+3”特色功能区。“1”为城市和产业融合的青浦新城中央商务区，聚焦城市中心功能、突出生态绿色理念、创新发展路径模式，嵌入一批综合交通、产业发展、公共服务等高能级服务载体，成为产城融合示范区样本。“3”为产业和科技融合的产业创新园区，推动工业园区创建国家级开发区，重点打造综合保税、生物医药、氢能、人工智能、信息技术等特色产业园；老城风貌保护和城市有机更新融合的城市更新实践区，重点优化老城区内部道路交通系统，贯通主要历史街区和公共空间，形成老城水景交融的城市形象；科技和城市融合的未来新城样板区，重点布局辐射长三角的高能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超前规划布局新型基础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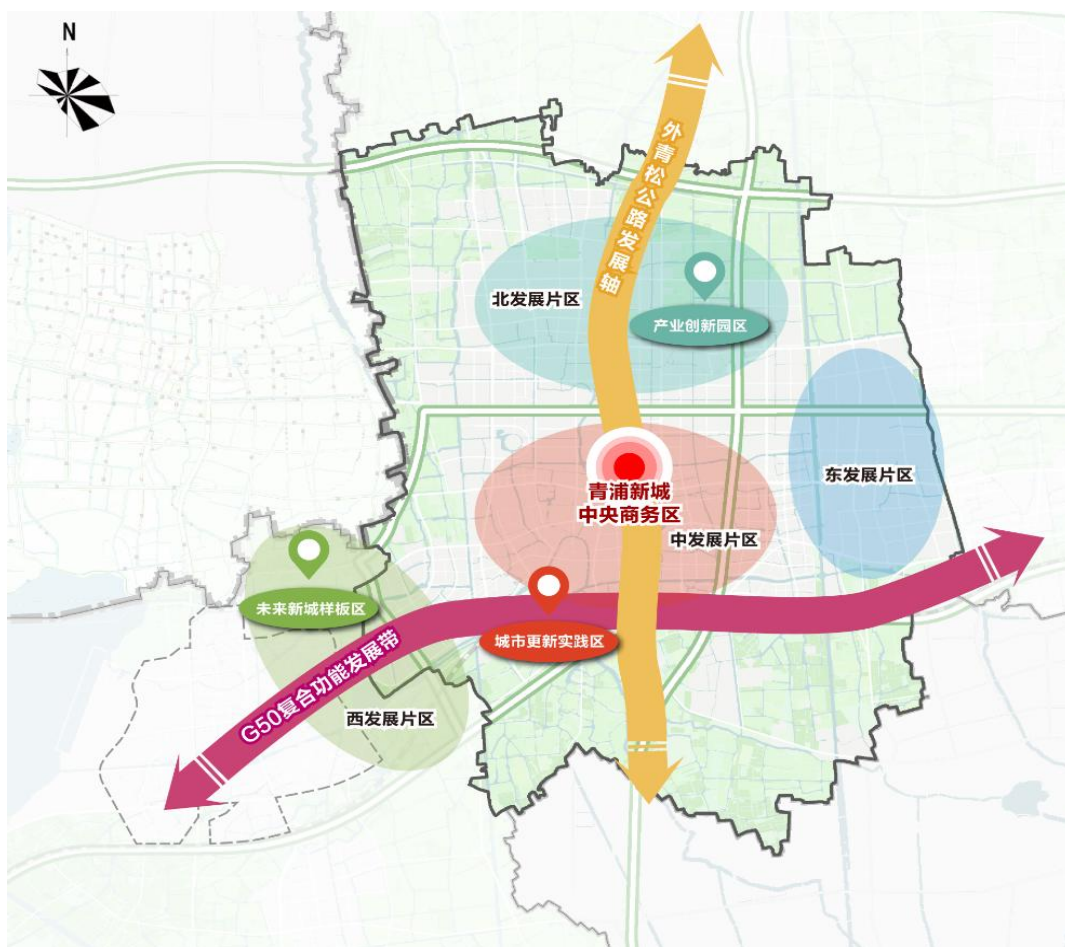


图 2：青浦新城空间布局示意图

（三）实施融合发展战略

加强“一城”与“两翼”重点功能板块的相互支撑、融合发展。发挥青浦新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协调作用，鼓励吸引多元主体参与新城建设，高标准高质量推进新城规划建设。推进规划设计和发​​展时序融合，高标准系统完善新城规划体系，加快重点区域控详规划调整和城市设计。以融合为主题，推进“城市+产业”“城市+科技”“产业+科技”“老城风貌保护+城市有机更新”的深度融合应用。以标志性重大项目带动新城发展，打造面向长三角的综合交通枢纽，持续优化环射相结合的新城路网格局，完善“15分钟社区生活圈”，加快青浦中央公园等环城水系项目建设，打造“百步见绿，百米见水”的新城碧道，持续提升服务能级和辐射能力。

二、青东地区：围绕虹桥动力核，实现联动崛起

（一）定位目标

围绕“更有影响力的国际化中央商务区”定位，抢抓虹桥商务区扩区机遇，充分承接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功能辐射和进口博览会溢出效应，以会展服务、快递物流、创新研发、商业商贸等现代服务业为主导，大力培育软件信息、智能制造等产业，支持总部经济、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建设高品质的人居环境，导入高品质公共服务功能，率先跨入经济第一梯队，率先形成千亿产业集群，率先形成国际枢纽功能，率先成为人居品质高地，率先打造社会治理样板。

（二）空间布局

构建“**一核，一带一轴一廊，多簇群**”的总体空间布局。

“**一核**”为高端会展、商务商贸等功能集聚的虹桥商务区青浦片区。

“**一带**”为以轨交17号线及崧泽高架为主要依托的东西发展带。“**一轴**”为以嘉松中路为依托的南北发展轴。“**一廊**”为上海古文化走廊，即依托老通波塘串联崧泽、福泉山、青龙镇三个古文化遗址的水上廊道。

“**多簇群**”为北、中、南三个发展簇群。**北部发展簇群**以白鹤镇和华新镇区为主，集聚快递物流业、现代制造业，积极融入安亭-白鹤-花桥跨省城镇圈；**中部发展簇群**以重固镇和华新镇的风溪社区、民兴社区为主，重点提升城镇功能，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和文化旅游业；**南部发展簇群**以徐泾镇和赵巷镇为主，集聚会展、商贸、文创、软件信息等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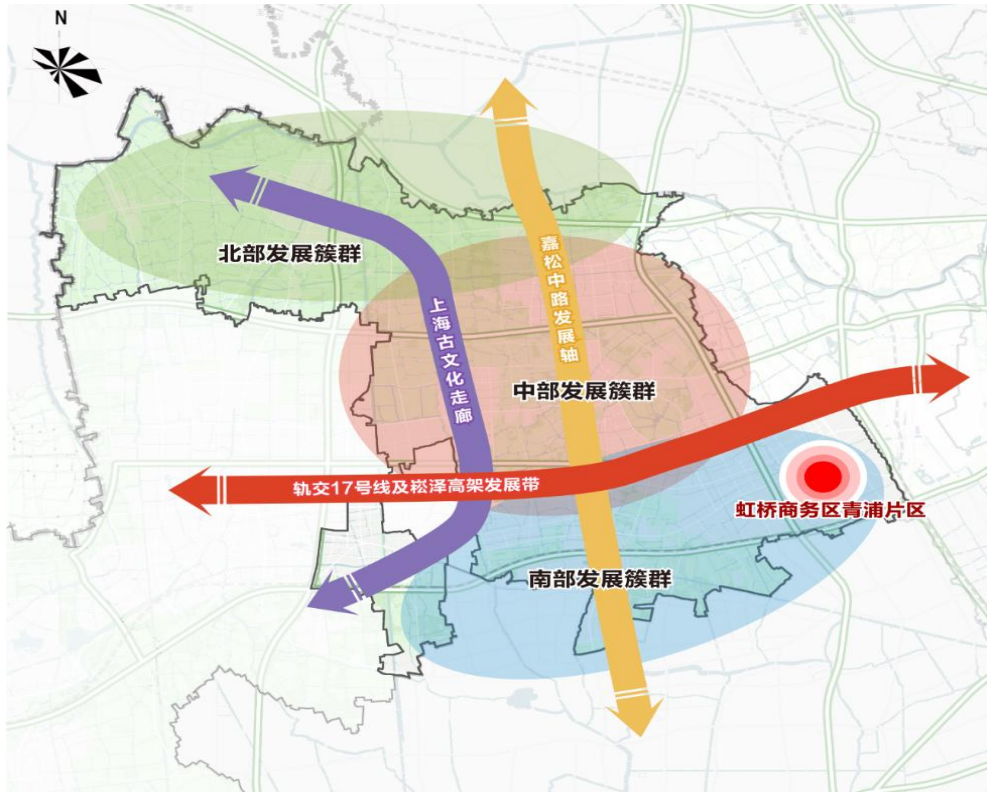


图 3：青东空间布局示意图

（三）实施联动发展战略

统筹兼顾规划引领、资源整合、产业发展、人居品质、社会治理等核心，推动镇域经济向区域经济转型。加强以空间资源为核心的战略规划统筹联动，开展一体化空间规划、城市设计，优化区域功能格局，推进五镇发展提质、功能拓展。加强以交通互联为重点的基础设施联动，依托区域快速道路建设，完善骨干联动通道、内部干路网络，打通跨界联通道路瓶颈。加强以土地资源为核心的资源统筹，梳理盘整经营性用地、公益用地、农村土地的布局和现状，按照人口向城镇化地区集聚、产业和功能相匹配布局资源。加强以招商引资统筹为引领的重点产业布局优化，建立健全跨区域利益共享分配机制，推动差异化错位发展。

三、青西地区：围绕创新绿核，加快协同蝶变

（一）定位目标

围绕“更具创新活力的世界级著名湖区”定位，对标“率先打造世界著名湖区、率先打造创新经济中心、率先打造生态价值高地、率先打造江南水乡典范、率先打造乡村治理样板”目标，聚焦“环淀山湖创新绿核”，充分发掘“蓝色珠链”生态价值，加快发展绿色经济、特色金融、文旅康体等重点产业，努力打造绿色和创新经济发展的新引擎、生态圈和价值链，建设成为生态优势转化新标杆、绿色创新发展新高地、一体化制度创新试验田、人与自然和谐宜居新典范。

（二）空间布局

构建“一环一链、两核三区”的总体空间布局。

“一环”为淀山湖生态发展绿环。“一链”指沿火泽荡-葑漾荡-北横港-淀浦河的蓝色珠链青西段。

“两核”为水乡客厅与西岑科创中心。“三区”为朱家角片区、练塘片区和商榻片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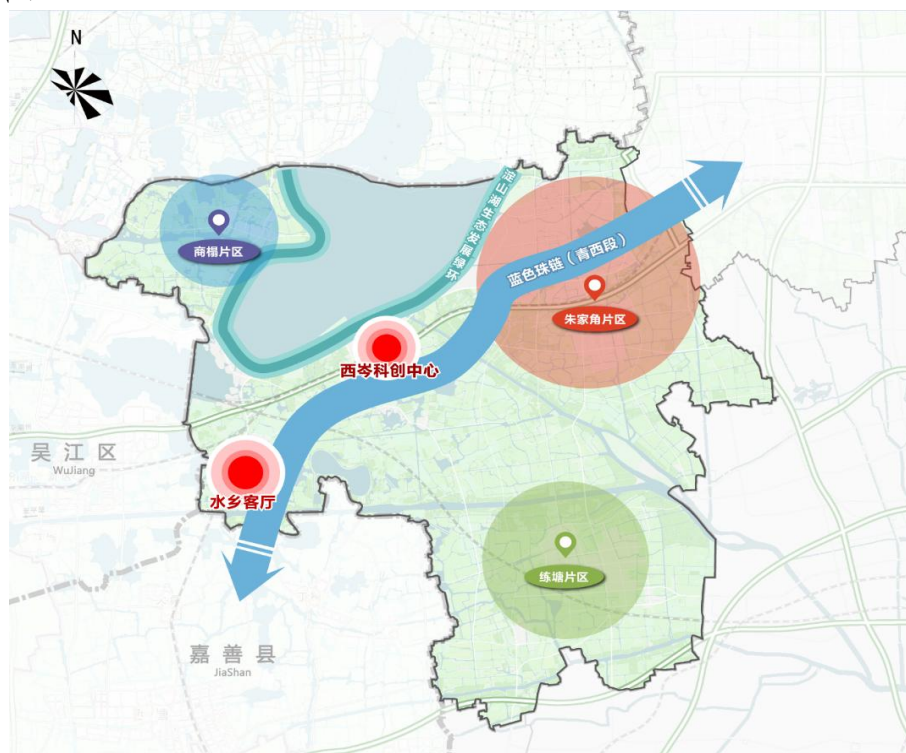


图 4：青西空间布局示意图

（三）实施协同发展策略

坚持三镇互为支撑，协同并进，紧抓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先行启动区建设机遇，统领好经济发展转型、社会治理创新、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建设布局和人居环境整治，重点打造协同生态功能和城市功能的水乡客厅、协同生态功能和科创功能的西岑科创中心。坚持跨界联动合作，协同发展，以生态共治、平台共建、产业共生、配套共享、营商共进为抓手，加快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协调发展新机制，引导区域发展能级整体提升。坚持生态链接景观，协同共生，按照“一湖一景”塑造湖荡两岸景观，高标准打造生态绿心，贯通环湖岸线和慢行交通系统，推进环淀山湖风景道建设，跨界形成一体化的环湖景观系统。坚持生态集聚产业，协同布局，构建国际一流的创新生态系统，加强水乡古镇文化休闲和旅游资源的整体开发利用，发展高品质的文旅健康产业。

四、优化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支撑体系

围绕增强城市核心功能，强化战略体系支撑，促进人口、土地等资源要素优化布局，促进城市发展格局重塑、整体优化。

（一）强化空间发展功能联系

以发展契合优化协调机制，优化完善“一城两翼”协同机制、发展管理合作机制，强化总体谋划、条块协同和整体推进。以交通联合贯穿发展空间，依托结构合理、布局均衡、联系通畅的交通网络体系和多层次、网络化的公共交通连接，提高对内对外交通便捷度，促进创新资源、人文资源等高端要素集聚和流动，为“一城两翼”发展提供人才、金融、技术等高端要素支撑。以产业融合打通发展脉络，充分发挥工业园区、综合保税区、张江青浦园等高能级平台的产业生态和政策优势，强化先进制造业核心作

用，为“两翼”企业提供产业链和发展空间支持。依托北斗创新基地、西岑科创中心、市西软件园等重大产业创新平台，协同构建产业链、供应链、资金链、创新链、价值链。持续优化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三次产业结构，大力发展“五型经济”，促进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绿色创新和文旅休闲业由东向西梯次分布。以服务聚合倍增发展动力，综合考虑产业发展、人口导入、需求升级等因素，科学布局和建设一批高端学校、医院和文化体育设施，大力促进存量公共服务资源功能叠加、提质增效，着力提升市民的边际感受。

（二）优化空间发展政策导向

强化土地资源集约高效利用，继续推进存量建设用地盘活更新和低效建设用地减量化，激活批而未用等存量用地。因地制宜扩展城市发展空间，保持新增用地规模合理有序增长，加快部分战略预留区解锁路径和整体规划开发方案的研究。持续优化土地供应结构，加大对重点地区、重大项目用地的支持保障。加强空间规划政策引导，有序实施容积率差别化管理，提升重点发展区域、产业转型区域开发强度。发挥 G50、轨交 17 号线、沪青平公路、外青松公路等重要交通廊道对空间布局、产业发展的引导作用。以轨交站点为中心，通过立体式高密度开发，提升站点周边功能和环境，释放土地价值。落实适应新型产业和创新中试等功能需求的产业用地模式，探索创新促进土地复合利用的实施机制及规范标准。以职住平衡优化供给结构，结合区域内职住平衡需求，提高商办用地供应的有效性和精准性，合理确定商办用地规模，实施差别化供应。探索部分未建商办用地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转为居住用地并建设租赁住房，用于青年科创社区或企业人才公寓等。

第三章 打造对内对外融通的开放枢纽新门户

充分发挥两大国家战略叠加效应，加快打造面向未来的枢纽门户核心功能，努力成为国内大循环中心节点的核心平台、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的核心枢纽。

一、依托进口博览会打造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功能高地

积极承接、主动创造进博会溢出效应，集聚国内国际高端要素资源，充分打开对内对外两个扇面，进一步增强服务全国、联通国际的枢纽功能。

（一）促进优质资源要素集聚

汇聚商务流、人才流、资金流、技术流，提高要素配置效率，提升联通辐射长三角区域以至国内国际市场能力。推动国际交往、信息集成，探索建立民营企业与外国商会及贸易投资促进机构的常态化交流机制，构建进口和内销的渠道商联盟，举办贸易对接会、项目推介会等活动，促进进口商品贸易的撮合、成交，打造长三角进口商品的订单中心。协同推进虹桥国际商务人才港建设，切实解决“候鸟人才”跨区域流动中的各种现实问题。积极探索金融创新与对外开放，积极参与数字货币试点。拓展国际技术转移功能，举办高规格、有影响力的国际技术交流合作活动，促进国际前沿科技项目转化落地，促进技术贸易发展。支持外资企业开展第三方市场合作，引导企业加快与国际接轨的产品和服务质量体系建设。

（二）促进国际贸易功能做强做大

聚焦商品进口、分拨配送、展示销售等功能，引进培育一批商品直销等功能性专业化贸易平台，引入国际优质品牌、产品和服务，打造辐射长三角、服务全国的进出口商品集散地。吸引国际组织、贸易促进机构、商贸龙头企业等高能级贸易主体，推动海外贸易资源、贸易信息以及货物服

务集聚，优化提升海外贸易中心功能。推动传统服务贸易转型升级，支持加工贸易创新发展。依托青浦综合保税区，打造以进口商品展示、交易、仓储等为特色的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鼓励跨境电商建立海外仓，推进交易方式和跨境电商服务模式创新。探索发展免退税经济，争取设立离境退税商店，推动设置离境退税“即买即退”集中退付便利服务点。依托虹桥数字贸易跨境服务集聚区建设，集聚培育一批国际化、有潜力的数字贸易品牌，争创“数字服务出口基地”。持续提升服务贸易国际化的便利水平，探索复制推广自贸区海关和检验检疫监管制度，推动一批全球保税维修项目先行先试。积极把握 RCEP 等自贸协定落地实施带来的全方位经济效应。

（三）营造投资便利化服务环境

以高水平对外开放吸引外商投资，提升贸易投资促进平台功能，创新开展国别招商、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等投资促进活动。支持国内企业开拓国际市场。鼓励外国投资者以多种形式进行存量企业再投资。推进商事仲裁、商事救济、跨境投资贸易便利化自由化等政策，研究展品税收支持、资金结算等创新政策。进一步提升外商投资服务水平，积极构建面向全球的投资促进网络和服务体系，促进外商投资稳存量、扩增量，保护外商投资合法权益。

（四）发展集聚经济新模式

做强总部经济，培育和吸引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吸引更多国内企业总部或二总部落户，梯度培育、分类支持一批潜力型民营 500 强、高估值独角兽、新生代等企业的总部，积极引进国际机构、非政府性组织，加快推进已落户总部项目的建设和资源集聚。优化完善促进总部经济发展政策。做大平台经济，继续做大做强北斗导航、跨境电商、会展等

平台，积极引进培育网络交易、信息资讯、互联网金融等服务平台，培育引进一批养老服务、教育培训、旅游休闲、家政服务等领域专业化平台型企业。提升楼宇经济，优化完善楼宇经济发展政策，依托楼宇的载体建设、功能完善、智能化改造，促进会展、法律、会计、咨询、科技等专业服务机构集聚。

二、主动引领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示范区建设

聚焦生态保护、规划管理、土地管理、要素流动、财税分享等重点领域，积极参与一体化制度创新，加大协调推进和改革创新力度，加快推动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示范区建设，率先走出一条跨行政区域共建共享、生态文明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得益彰的新路径，把青浦建设成为长三角最具竞争力和吸引力的地区之一。

（一）共同推进先行启动区建设

推动形成先行启动区国土空间规划，加强规划引领、实现跨域一体。夯实先行启动区生态基础，以淀山湖、元荡、太浦河等河湖空间保护为核心，实施湖荡群连通工程和活水畅流工程，构建多层次蓝线管控体系，加快生态走廊建设和提质。优化先行启动区综合交通，促进跨界交通协同、内外交通衔接、交通品质提升，改善多元出行体验。完善先行启动区公共服务，探索构建跨界服务便利共享、城乡覆盖公平均等的公共服务体系，加大住房供应保障，提升居住用地的集约性和紧凑性。改善先行启动区历史文化风貌，打造富有江南韵味和时代审美的新江南水乡。

（二）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协同建设一体化综合交通体系。谋划示范区城际轨道，加快推动 17 号线西延伸工程实施，推进朱家角站、东方绿舟站的多种公共交通换乘无

缝对接。推动省际对接道路建设，重点推进外青松公路续建、锦商-金商公路改扩建、新太路规划建设等项目，研究启动新一轮跨省通道建设。利用水网密布优势，研究推进水乡客厅-元荡-淀山湖-淀浦河线、蓝色珠链两条水上巴士线路建设。布局高质量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大力争取复旦创新学院落地。探索跨省市、跨区域教师队伍联培联建新模式。统筹布局区域医疗资源，以朱家角人民医院为载体持续推进辐射长三角的智慧互联网医院建设。围绕淀山湖、环城水系等户外空间建设骑行绿道、健身步道、户外营地等设施，推动形成长三角跨区域的户外慢行系统。强化水环境共保联治，共护太浦河等重要饮用水水源生态安全。共同推进环境保护、水务、气象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智能化改造，实现相关数据资源互联互通。协同推进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和智慧应用在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超前布局，实现重点区域 5G 网络全覆盖与综合应用，推进 IPv6 等新技术规模化部署，统筹规划互联网数据中心及边缘数据中心布局。

（三）推进产业协同发展

推动产业发展全面对接，协同建立协调统一的产业规划、扶持政策、环保标准等，加快实现产业发展合力和错位竞争。深入推进产业投资合作，探索共同设立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引导资金。争取建设长三角地区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探索推进长三角支付清算、信用担保等业务同城化。围绕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强化优势产业协作，推动产业与创新深度融合。促进产业链耦合优化，协同开展长三角地区产业链补链固链强链行动，支持产业链配套企业在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内布局。推动市场监管一体化发展，加强协同监管，完善跨区域执法协作联动机制。支持长三角地区企业在青浦设立企业总部和研发总部。支持一体化产业联盟建设，共

同开展技术研发和市场拓展活动。支持跨区域合作载体发展，鼓励品牌园区输出管理标准和品牌。

（四）推动要素自由流动

加强各类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合作和整合，推进建立公共数据资源安全开放、共享共用机制，协同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支持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建立统一的土地管理机制。完善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机制，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探索开展飞地经济、土地置换、土地证券化等创新。支持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建立建设用地收储和出让统一管理体制，协同探索项目建设用地指标在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内跨省调剂。协调建立基本公共服务统一标准，加快落实统一的基本医疗保险政策，探索组建跨区域医联体，完善医保异地结算机制，开展异地就医急诊、门诊医疗费用直接结算试点。

第四章 建设特色功能凸显的贸易枢纽新龙头

聚焦巩固提升服务经济质量和水平，做大做强会展平台窗口、物流枢纽中枢、现代商贸商务及金融服务支撑等功能，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优势，努力建设上海国际贸易中心新龙头。

一、塑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会展经济典范

以打造“国际会展之都”主要承载地为目标，放大进口博览会溢出效应，推动会展企业集聚和产业融合，提升会展业辐射力、影响力和带动力。

（一）打造以“四叶草”为标志的青浦会展品牌

构建和开发“四叶草”为标志的会展产业生态、衍生项目和特色产品。放大进口博览会溢出效应，发挥绿地贸易港保税展示展销示范引领作用，做优做强“6+365”常年展示交易平台。争取落户一批国际性会展项目和知名品牌展会，积极承办联合国采购大会、中国国际公共采购论坛等高端国际性活动，加快联合国亚洲采购中心等项目落地。大力招引和培育会展核心产业链企业，引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全球资源配置力的会展服务商、组展商，培育专业化会展配套服务企业，打造会展产业特色园。提升会展服务长三角能力，积极承办各类长三角重大展会会议，在长三角会展业发展合作促进中发挥积极作用。

（二）优化会展业发展环境

探索更精准的支持政策，积极争取优化服务进口博览会的贸易投资便利化措施，开展展品变商品、展商变投资商的政策创新，创新特色会展业管理机制。重点加快西虹桥商务区及周边地区会展服务配套建设，完善进口博览会等大型会展活动保障机制，全面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形成成熟的运管模式。打造“云上会展”新模式，培育线上展会龙头企业和品牌展会，支持成熟会展品牌在海外设立子品牌。充分发挥会展业平台的要素和流量

集聚功能，鼓励各园区、企业对接各类展会，通过主题招商活动、技术对接、战略合作等赋能重点产业。

二、加快建设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借助长三角城市群的腹地支撑、虹桥国际开放枢纽的高端要素集聚等优势，依托快递物流总部企业聚集特色，着力建设全国快递行业转型发展示范区和上海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一）推进快递物流业创新发展

积极发展各类现代物流服务，支持和壮大第三方物流，支持发展专业物流和第四方物流，加快培育现代数字、智能物流产业集群，集聚更多供应链核心环节、总部企业，到 2025 年，快递物流业务收入超过 2000 亿元。积极推进物流行业与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融合和深度应用，支持物流信息互通共享技术国家实验室向研究中心转变，推进物流供应链数字基建，支持物流区块链联合实验室建设。鼓励物流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鼓励企业向信息技术应用、供应链提升、装备制造等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发展。支持搭建快递物流价格指数、企业担保交易、海外业务等专业服务平台，探索建立快递物流服务标准化、物流企业信用评价体系。

（二）提升快递物流服务能力

积极与长三角地区物流节点合作，推进构建以上海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为核心，高度融合实体物流网络与物流供应链系统的区域商贸物流网络服务体系。支持完善城市配送网络和重点区域物流配套服务体系，推进仓储、分拨、转运中心及配送站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智能化升级，鼓励推广“无接触”智能配送终端，支持以绿色配送和多式联动完善“最后一公里”物流服务，支持丰富全时空、全天候、行业定制化、即时化物流配送服务。鼓励快递物流企业积极“走出去”拓展国际市场，参与“一带一路”建设。集聚更多快递物流国际化功能，拓展物流信息数据挖掘、全球快递枢纽结算

等增值性服务功能。加强与国际业务相关设施的功能衔接、信息互联，争取建设保税物流中心，提高国家物流枢纽通关和保税监管能力。

三、打造内外融通的现代化商贸中心

以转型升级提能级、创新模式强功能、优化供给创品质促进商贸服务业发展，为上海国际贸易中心建设贡献“青浦方案”。

（一）推进商贸载体提质增效

以城市建设、智慧化改造带动重点商圈提质增效，加快虹桥商务区青浦片区布局高能级商业配套建设，在赵巷商圈融入更多特色产业、特色居住等功能，提升青浦新城商贸商圈和综合体能级，在淀山湖地区布局一批商贸配套设施，打造若干高品质国际化消费商圈。完善零售业态布局，优化菜场等社区商业配套，引育线上线下联动的社区商业新业态新模式，推进社区新零售头部企业落户，完善工业园区商业商务配套。

（二）大力发展新型商贸业态

促进智慧零售、跨界零售等新零售、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持续做大做强品牌快速消费品产业。利用进口博览会上海城市体验周、上海旅游节、信息消费节等各类重大活动，拉动餐饮、住宿、旅游、娱乐等延伸消费。积极发展首发经济、夜间经济、后街经济、网红经济等特色经济，依托国家会展中心打造全球新品首发高地，支持举办高能级秀场、新品首发和展览体验活动，开展多功能多样化全时段的活动，引培一批大型标志性项目和节庆活动，打造更多蕴含绿色江南、历史古韵、时尚新潮的长三角城市群旅游休闲消费目的地。

四、构建长三角特色金融枢纽新高地

大力发展特色金融，进一步吸引总部型、骨干型、功能型、特色型金融机构和配套服务机构，增强金融对会展、科创、物流、商贸的赋能，打造生态湖区绿色金融示范区。力争到 2025 年，金融业增加值达到 75 亿元，

新增区域性金融机构总部 5 家。

（一）培育发展特色金融产业

发展绿色金融，依托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上海）金融产业园，集聚绿色金融机构，争取长三角绿色金融服务平台落户、绿色产业发展子基金落地，努力打造国内首个跨区域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发展基金产业，发挥上海股交托管中心青浦服务中心功能，发展私募股权、私募证券等各类私募投资基金，打造蓝色珠链基金小镇，开展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大力发展金融科技，建设金融科技产业园，吸引金融机构和大型科技企业设立消费金融、物流金融等领域的金融科技公司、研发中心和开放式创新平台。支持各类优质资本设立融资租赁公司，支持金融机构打造国际一流投资银行和财富管理机构。

（二）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围绕会展产业建立全产业链、全方位金融服务体系，重点发展会展产业投资和并购基金。支持发展物流导向型的保理、保险、财务、融资租赁、信易贷和民营银行等金融业务，鼓励对物流快递企业转型升级、基础设施建设的信贷支持。支持产业引导基金加大对信息技术、现代物流、会展旅游、北斗导航等重点产业投资力度，推动金融机构围绕科创企业发展提供信贷融资、财务顾问等服务。着力发展国内贸易金融服务、跨境金融服务。推进普惠金融数字化转型，探索建设区域性小微企业金融信息共享服务平台，助力小微企业降低融资难度和成本。加强金融风险防控和监管，强化金融业事中事后监管，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优化金融产业扶持政策，加大金融人才引进、培养和服务保障力度。

第五章 激活产学研用一体的创新枢纽新引擎

紧抓新一轮科技产业革命和上海建设全球科创中心的机遇，加快提升高端信息、高端制造业产业能级，推进传统制造业转型，集聚高端创新资源，优化创新创业生态，打造上海西部科技创新中心。

一、打造高能级的信息枢纽

以优势产业平台为依托引育大项目，全面提升高端信息产业能级，做强高端智能制造产业，全面提升在长三角制造业中的显示度。

（一）加速发展高端信息产业

利用华为提质集成电路产业。聚焦高端芯片设计、关键器件研发等领域，大力支持华为开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攻关。推动华为青浦研发中心、精测半导体等项目加快建设并尽早达产，逐步集聚更多优势资源，构建较为完整的集成电路产业链。深化集成电路全产业链保税监管试点。

依托市西软件园提升软件信息产业。支持工业互联网核心软件和工业云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发展嵌入式软件、大数据等产业。加大操作系统、办公管理软件等基础软件产品研发应用，逐步实现软件产业向 SaaS（软件即服务）模式转型，推进基于国产软件产品解决方案的研发。

依托北斗导航基地集聚遥感产业。重点聚焦高精度测绘、高精度导航定位、GIS 等领域，积极引进相关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鼓励北斗导航产业跨界融合，围绕 5G 等前沿科技开发交通、农业、物流等领域的应用，加快建设国内首个 H3 研发测试线，打造北斗导航研发与转化功能型平台，推动长三角高分遥感产业基地建设。

推进数字产业赋能。发展数字化生态综合服务商，丰富各类产业集群、园区、平台的数字化服务功能，培育数字开源社区，打造一批智慧园区。依托网易上海国际文创科技园，持续支持一批拥有核心科技、优质内容、

用户流量的创新型互联网头部企业发展，鼓励构建网络视听、互联网内容社区等原创性数字内容产业生态。结合数字化发展，超前布局 6G 通信、精准医疗、区块链、量子信息技术等面向未来的先导产业。

（二）加快提升高端装备产业能级

持续壮大高端装备产业。围绕装备产业关键环节，提升高端数控机床、增材制造装备、激光设备、智能仪器仪表等领域的核心技术和制造水平。推进重大智能成套设备的推广应用，鼓励园区和企业探索开展高端装备制造标准化试点，积极申请国际认证。

加快发展人工智能产业。依托哈工大、启迪人工智能科技城等平台，持续落地一批重大项目，引培掌握高性能控制器、传感器、驱动器等关键部件的企业。支持人机共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应用，积极引进家庭服务机器人和农业、救灾等特种服务机器人的研发制造企业和示范应用项目。

二、促进重点产业集群发展

瞄准产业前沿，突出集群发展理念，重点打造一批以本区优势产业为基础、制造服务相融合的产业集群。

（一）做强生物医药产业集群

支持生物医药产业中试及生产平台等公共服务平台落地。鼓励企业与高水平医院合作，建立医企融合示范基地。规划建设青浦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重点发展高端医疗器械、生物制药、现代中药等产业。加强智能诊疗产品及核心零部件的创新开发，优化养老康复、健康管理等设备的产品质量。加快推进创新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发上市。鼓励企业发展原创中药新品种，推进名优中药二次开发。

（二）大力发展新材料产业集群

推动新材料产业集约化、高端化发展，聚焦新一代信息材料、石墨烯、智能传感等关键材料，积极推进先进高分子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绿色新

材料的研发、生产和应用。积极推进两个国家级新材料产业基地建设，组建新材料创新中心、生产应用示范及检测认证中心等公共技术平台。

（三）着力发展航空产业集群

围绕服务国产大飞机建设，积极构建以配套零部件生产、技术服务支持为重点的通用航空产业链。强化航空维修优势，推进青浦民用航空产业基地建设，联合普惠、东航等一批知名企业，引进培育一批航空装备制造及研发企业。大力开展航拍航测、农业生产等无人机研发制造。

（四）积极培育智能汽车产业集群

吸引智能汽车整车企业，鼓励加快车载智能终端等领域的开发与应用。大力发展车用智能感知产业，积极培育智能汽车全体系链条，完善服务生态。鼓励企业协同研发车联网云控平台，加快 5G 通信网与车联网建设，稳步推进交通路网智能改造，开展智能网络汽车示范应用和试点运营。

（五）努力打造新能源产业集群

围绕节能环保设备，鼓励和推动节能环保产业关键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创新。依托中核建上海科创园，导入科创研发、工程设计、装备制造等核电配套企业。重点聚焦氢燃料电池、氢农业、氢医学产业的研发生产及应用，打造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园，统筹部署加氢站的布局规划与建设。

三、构建融合发展的转型升级新局面

聚焦制造业转型升级，加大基础产业投资，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到 2025 年，二产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不低于 33%。

（一）推进产业基础再造

发挥园区对产业的核心承载作用，推进工业园区高质量转型，建设华为、漕河泾、市西软件园等一批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品牌产业园区，打造一批“小而美”的特色产业园区。支持符合产业导向、具有基础优势的传统制造业保留壮大。推进产业基础再造，以“五基”领域为重点推进工业强基

工程，鼓励企业实施技术改造、技术引入、模式创新。深化工业互联网、智慧供应链、区块链等数字技术在制造业的渗透应用，鼓励企业布局和引进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项目。积极引进生产性服务企业，重点发展以知识密集型服务为代表的高端生产性服务业。加快传统制造业绿色融合发展，持续推进节能降耗，深化落实重点产业区域环评改革。

（二）有效利用土地资源转型

持续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坚持调整和引入相结合，重点开展徐泾、朱家角、金泽工业园区的整体转型升级，积极稳妥推进“腾笼换鸟”，加快推进“低小散”整治，有序淘汰落后产能。以资源利用效率为依据，探索优化企业的分类评价引导机制，差别化配置土地、政策及公共服务资源。确保工业发展用地规模，争取战略预留区内单个优质企业的落地或改扩建。优化存量工业用地转型机制，支持利用工业用地上的存量房产发展各类新产业新业态。探索产业用地容积率、建筑高度、复合功能、节余分割等政策创新和试点，探索适应新型产业和创新中试等功能需求的用地模式，推动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

四、营造充满活力的创新创业生态

充分利用上海和长三角的科创资源，积极引育企业创新主体，打造富有活力的创新生态，让创新成为青浦发展的强大驱动力。

（一）优化创新支持政策

积极复制推广张江自主创新示范区、临港新片区科创政策，优化专项产业扶持政策。培育壮大更多高成长性企业，落实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探索对首次认定的高新科技企业资金奖励。鼓励大企业以订单生产、合作研发、技术收购等方式与高成长性企业建立稳定合作关系。支持国产替代加大应用，集聚更多产业链供应链骨干企业，加快培育一批“独角兽”和“隐形冠军”企业。鼓励知名天使投资人和各类投资机构等来青设立总部、分

支机构、创投基金等，鼓励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基金加大对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技术创业项目的“首贷”等支持力度，支持创新型企业上市。

（二）推动政产学研深度合作

吸引国际知名大学和国内一流大学在青开展合作办学和设立机构，鼓励龙头企业设立院士专家工作站、研发机构、全球性研发中心等，并积极申报建设国家、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促成新型研发机构设立，引导企业牵头建立创新联合体，鼓励企业与高校院所建立联合实验室、研究院等创新平台。建设一批重大产业技术创新中心、研发转化功能性技术服务平台，探索建设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科创平台，聚集一批技术服务型企业。鼓励企业、投资机构等增建一批优质众创空间，构建 24 小时创新生态社区，积极推进留学创业园落地，鼓励研发设计、专业服务等领域专业团队入驻。

（三）推进各类主体创新合作

引导企业与全市、全国乃至全球科技专家、知名大学、科研机构围绕重点产业开展前沿科技研发合作。鼓励企业出资和政府联合设立科学计划。推进高能级创新主体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建立科技合作机制。完善各类鼓励创新机制，推进有利于激活新型研发机构的配套性改革，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参与重大科技项目实施，鼓励科研人员到青离岗创业和兼职，探索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直接委托机制。建设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引入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扩大知识产权国际交流合作。

第六章 塑造上善精神彰显的文化枢纽新地标

围绕建设文化强区和国际文化大都市特色功能承载区目标，建成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共生共荣、文化治理文化生态相辅相成、文化业态文化供给丰富多样、文化传承文化交流多姿多彩的江南文化示范区。

一、打造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青浦样板

深入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作用，促进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持续提升。

（一）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

坚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全民教育全过程，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引导干部群众坚定“四个自信”。推动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和公民道德建设，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法治文化阵地等建设，大力弘扬宣传工匠精神、科学精神和法治契约精神。以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为契机，深入实施红色文化传承弘扬工程和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加强党性教育现场教育基地、烈士纪念设施、红色文化宣教品牌建设，广泛开展各类典型宣传、主题活动。

（二）加快塑造崇德向善的文明环境

大力弘扬“抢拼实善”新时代青浦奋斗精神，营造全社会崇德向善的浓厚氛围，结合文明城区巩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弘扬城市文明新风。深化“诚信青浦”建设，宣扬诚信文化，普及诚信教育，全面提高社会诚信意识。积极开展家庭文明建设活动，引导未成年人从小崇尚美德、践行美德。广泛开展志愿服务行动，凝聚向上、向善、向美力量。

二、建设更加完善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优化完善立体均衡的公共文化设施布局，促进公共文化产品更丰富、配送更精准，提升文化惠民的供给水平和服务效能，推动优秀传统文化的

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一）完善公共文化设施布局

沿轨交 17 号线规划建设一批形式多样的文化体育阵地，加快推进长三角艺术中心等高能级设施建设。实施基础文化设施更新与提升计划，推进社区文化活动（分）中心、村居综合文化活动室建设，共同建好“城市书房”、社区自助借阅点等家门口的文化休闲运动好去处。支持公共空间实施文化“微更新”改造，推动符合条件的老厂房、老仓库、历史建筑改造为美术馆、非遗展示馆等文化地标设施，打造一批公共文化空间“打卡地”。大力支持各类社会资本、社会组织参与文体设施建设、经营管理，提升服务水平和供给效能。

（二）优化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供给

构建多元化的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体系，做好特殊群体基本文化权益保障。积极创造条件向公众开放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的文化体育设施，鼓励博物馆、体育馆等公共文化设施延长夜间开放时间，拓展工人文化宫、科普教育基地、青少年活动基地等场所公共文化服务功能，提供供需对接的全方位、精准化供给服务，创新各级公共文化体育配送内容与模式，促进流动文化服务和网上文化服务发展。引进培育一批国际级节展赛事和重要文化展览展示活动，提升淀山湖文旅购艺术节、朱家角水乡音乐节等具有地方特色和艺术优势的品牌活动能级。

（三）加强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

挖掘崧泽-福泉山-青龙镇三个古文化遗址的文化底蕴和时代价值，推进青龙镇遗址考古博物馆、崧泽遗址绿地公园、福泉山遗址国家考古公园等国家和市级重大文化项目建设，建设老通波塘为主线的上海古文化走廊，打造“三十里水路看六千年历史”的“上海文明溯源廊道”。加强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的保护、改造和利用，开展历史文化风貌

区保护和旧改试点，推动历史文化老建筑向公众开放。培育一批“非遗在社区”“非遗进校园”示范点和示范项目，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和活态传承。加大文物保护修复，推出一批“街区可漫步”“建筑可阅读”项目。积极推进朱家角江南水乡古镇和白鹤镇海上丝绸之路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启动编撰首部《青浦区志》。

（四）加大文艺作品创作支持力度

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推出一批具有青浦特色的文艺精品。大力促进优秀文艺作品创作生产，积极培育文艺院团，振兴民间表演艺术，建立原创文化微补助机制，推出更多“青浦原创”文化精品，助力“草根文化”发展。推进江南文化研究院实体化运作，联合长三角地区现有江南文化研究机构和社会组织，衔接整合周边相邻区域文化资源，加强文化交流。营造更加开放包容多元的创作环境，打造灵动、交互的艺术家工作室、创意园区与社区，加大国内外优秀创新型文化艺术人才吸引力度。丰富传播手段，借助网络平台加大文艺作品、青浦特色文化宣传推广。

三、培育具有青浦印记的文旅体产业体系

依托江南水乡绿色生态景观，发挥文化引领、会展串联、体育品牌、商业支撑和旅游导流作用，积极鼓励新业态发展，推动会商文旅体整体谋划、融合发展。

（一）优化现代文化创意产业体系

支持汽车设计、工业设计、医疗设计等具有高端技术自主研发的行业品牌企业发展，打造创意设计产业高地。促进数字出版和绿色印刷，推进文化装备产业技术研发和创新。鼓励原创精品创作生产，扶持培养一批新兴数字文化优势领军企业，建设网络文化产业高地。建设若干演艺新空间，发展特色演艺产品。积极引进艺术品交易平台，培育发展艺术品展示、交易、鉴定和开发等新业态。大力吸引电竞顶级赛事落户，建设高品质电竞

生态资源聚集产业基地。推动“文化+”产业深度融合，强化文化创意产业示范园区、示范楼宇建设，培育一批有竞争力的创新型文化创意领军企业和小巨人企业。

（二）打造全域旅游新格局

深化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构建“一心两区四带”文旅发展空间格局。对接轨交线路及内河航道、景观廊道等，打造互联互通的长三角立体化旅游交通体系。推进全域旅游集散中心建设，推进淀山湖生态旅游环线、水上（夜间）旅游线路等串联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旅游景区的班轮游规划建设，推出一批高品质的旅游购物、康养度假、乡村旅游、水上体验和夜景游玩线路，打造集集市、演艺、景观、文化于一体的淀山湖旅游度假区，助力打响“世界会客厅”品牌。推进大观园及周边功能提升。推出一批青浦特色的红色文化艺术精品和旅游产品，深化长三角红色旅游区域合作。提升智慧旅游服务能级，鼓励景区构建资源数据库。

（三）激发体育产业发展动能

大力发展体育竞赛表演业，吸引国内外体育企业总部、行业协会、国际组织等落户，引进国内外知名体育赛事，提升环意自行车赛等赛事能级，持续放大顶级赛事的产业拉动效应。依托青西郊野公园、户外水上运动中心，做大做强青西户外运动产业链。发挥安踏等体育企业总部示范效应，充分挖掘时尚健身产业的消费潜力，拓展多元化健身场景运用，完善体育智能装备产业链。支持在线健身、网络赛事等新业态发展。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体育产业发展，支持民营体育企业加快发展和转型，推进各类俱乐部规范化专业化发展。

第七章 打造践行人民城市理念的品质城市新样板****

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理念，统筹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坚持建设与管理并举、长远与当前兼顾、治本与治标结合，全面推动城市数字化转型，提高品质城市建设管理水平。

一、打造具有温度的魅力城市

坚持规划引领、设计引导，塑造江南水乡与现代都市相融合的城市风貌，统筹新城区开发建设和旧城区有机更新，打造高品质宜居之城。

（一）加强规划引领和设计引导

坚持以发展规划引领空间布局，高标准编制城镇功能升级、重点区域、重点领域发展等方面的空间规划，有节奏地推进新市镇总体规划修编，有序推动控制性详细规划（专项规划、村庄规划）修编和全覆盖，努力实现“多规合一”。加强城市空间设计引领，统筹优化空间结构、城镇功能、交通组织、景观环境、建筑形态和天际线轮廓，将江南文化元素和精神内涵融入城市设计，协调建筑色彩与景观风貌。加强西虹桥商务区、西岑科创中心等重点地区城市设计。

（二）完善城市开发建设机制

优化完善规划委员会、土地使用领导小组、征收补偿指挥部等议事协调机构职能和工作机制，完善青东联动、新城开发、青西协同三个工作平台，强化总体谋划和整体推进。落实街镇对城市开发建设规划、城市更新与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重大决策和重大项目的参与权。

（三）深入推进城市有机更新

以更灵活弹性的政策实施机制推动城市有机更新，增加对新增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的容积率奖励，完善房屋征收补偿机制，提升城市更新的可

持续性及对社会资本的吸引力。分类实施旧住房更新改造，持续实施“美丽家园”建设，到 2025 年，创建“美丽家园”不少于 17 个。统筹完善老旧小区周边水网、路网、绿网和管网，更大力度推进既有多层房屋加装电梯，开展老城厢城市更新改造示范。有序推进城中村改造，加快推进在建项目，启动实施华新风溪、赵巷镇、朱家角镇、金泽镇等重点地块项目，加强前期规划储备。

二、打造交通便捷的枢纽城市

紧密结合服务国家战略需要和“一城两翼”空间结构优化要求，加快建设网络化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

（一）健全更便捷的交通网络体系

打造面向长三角城市群、支撑青浦独立综合性节点城市的交通枢纽功能，规划在盈港东路-外青松公路交叉口区域设置沪苏嘉城际线、嘉青松金线、轨交 17 号线三线换乘的高能级青浦新城综合交通枢纽；打造集城市轨道、市域铁路等多种制式为一体的朱家角镇综合交通枢纽；结合沪苏嘉城际线规划建设，推进水乡客厅等城际轨道站点的配套规划建设。加快沪苏湖铁路练塘站建设，积极推进沪苏嘉城际线、嘉青松金线落地，提升沿线城镇、重点功能区与长三角地区直联直通水平。推进轨交 2 号线、13 号线、17 号线西延伸，推进轨交 25 号线建设，加强区内和区域间轨交联系。积极做好通用机场前期工作。推进苏申内港线、油墩港高等级内河航道建设，规划建设绿色智能集约化港区。

（二）构建高效的道路网络体系

建设高效率的对外道路交通体系，加快 G15 抬升扩容、G50 扩容、启动沪青平公路改扩建，推进南北快速通道落地建设，持续推动省界道路

增能扩容。优化主次支道路的级配，围绕主干道路增加平行和横向次支道路，完善区内骨干路网，提升白石公路-纪鹤公路、北青公路等骨干通道功能。完善青浦新城骨架路网，构建“两环+两通道+多射”环射相结合的新城路网格局。推进青东五镇道路互联互通，推动青西片区融入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整体路网。结合 G50 新增的青浦大道、山周大道等 2 个出入口以及改扩建西岑出入口，完善区域高快速路匝道布设，到 2025 年，路网密度达到 2.23 公里/平方公里。完善安全舒适的慢行系统，加快推进步行和非机动车出行道路连接成网。

（三）完善智慧高效的出行服务体系

完善本区内部相对独立的交通系统，加快青浦新城一站公交枢纽站及配套设施建设，推进朱家角镇、华新镇和先行启动区场站及配套设施建设。对接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虹桥商务区骨干公交网络规划及实施计划，推进骨干公交、社区微循环等公交系统建设。有序优化调整公交线网，持续推进公交线路精准化运营，提升优质可靠的公交信息服务，轨道站点出入口公交信息发布实现全覆盖。加强静态交通能力建设和设施管理，动态设置道路分时停车泊位，缓解小区夜间停车、医院停车等临时性停车问题。完善公共停车信息平台功能，以信息化服务提高泊位利用率，实现商业综合体移动端停车信息服务全覆盖。推进智能充电桩、智能道路等新型交通设施升级建设，优化分时租赁新能源网点布局。加强对共享单车投放使用的供需预测和智能调度，拓展轨交站点周边非机动车停车空间。

三、打造面向未来的数字城市

围绕“智慧青浦·互动之城”目标，加快建立和完善新型数字城市总体架构，打造引领长三角的新型数字城市。

（一）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建设以 5G 为重点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积极推进 5G 网络建设，实现 5G 网络集建区全覆盖和重点区域深度覆盖。加快超高速宽带网络建设，打造具备全光网接入能力的城市有线网络环境，向企业和市民提供随时可取的高速率、低时延网络服务，到 2025 年，固定宽带平均下载速率达到 120Mbps。拓展新型基础设施应用场景，重点推进长三角生态环境感知监测、国家会展中心 5G+8K、物流园区智慧物流等示范应用场景和项目建设，促进自动驾驶、智慧交通等低延时应用场景发展，在市西软件园、西岑科创中心打造智慧交通应用示范区。

（二）推动重点领域智慧化升级

以智慧化应用体系为导向，形成覆盖行政管理、城市治理、民生服务和产业经济等领域的智慧应用。提升交通、能源、给排水、环保、市容、气象、应急等城市公共基础设施的智慧化和集约化水平。加强城市生态环保数据的实时获取、分析和研判，提升生态资源数字化管控能力。推进公共服务数字化升级，推进“智慧+”在医疗、教育、交通、养老、文旅、会展等重点领域深度融合。鼓励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在园区管理、企业服务、产业转型等示范应用。探索打造智慧小区，推广建设综合感知、火患预警、社区综合管理等智慧系统。提升数据信息安全水平，加强数据安全灾备资源建设，提升网络信息安全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增强市民信息安全防范意识，加强个人信息保护。

四、打造安全稳固的韧性城市

全面筑牢守好城市安全底线，切实增强安全常态化管控和应急管理能力和提升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冲击时基本维持、快速恢复运转的效能。

（一）加强城市能源和物质保障

有效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提高电力供应能力，加大电力供给保障和调峰能力建设。加快优化能源设施布局，配合天然气设施网源协调布局。提高城市供水和水利设施保障能力，从水源到水龙头全过程保障饮用水安全，优化完善供水格局，适时扩建三水厂，实施管网完善和更新改造，试点推动一批高品质供水项目，到 2025 年，城乡供水管网漏损率降低到 9% 以下。建立市场调节和应急储备多元结合的粮食物资保障格局。

（二）加强城市应急基础设施建设

防范基础设施安全隐患，强化轨交超大客流下风险预警、客流疏导、应急抢修能力，加强重点车站风险防范，加强对轨交沿线、地下空间、老旧立管、地下管网、老旧房屋结构和附属设施的全面评估、排摸、整治和改造加固。加大人员密集区、商业繁华区和重要经济目标区域配套建设防空掩蔽设施力度，改造和新建一定数量的疏散基地和应急避难场所。着力保障消防安全，推进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智慧消防”、通讯指挥系统建设，推进老旧建筑消防设施增配改造，加强电气火灾、电动车消防安全等隐患排查。加强气象、农业病虫害等监测站点建设。

（三）提升城市应急管理能力和

强化应急管理的综合性和系统性，建立区级风险目录，完善不同类型风险的调查评估、应急预警、联动处置、协调保障工作机制，完善有机衔接纵向贯通的三级应急管理机制，加强重特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联动，推进区域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加强应急管理智慧平台建设，整合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和应急救援等基础信息，连接应急、防汛、地震、消防、气象、安监等数据，建设应急数据治理、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安全生

产风险监测预警等系统。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建立全灾种、多功能的应急救援力量，强化专业装备和专业训练演练，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应急救援。

五、持续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聚焦“高效处置一件事”，以绣花针般功夫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强化科技赋能，提升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数字化治理能力。

（一）全面推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

构建“1+11+X”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体系，加强“云、数、网、端、安”基础设施建设，实现“一屏观全域，一网管全城”。强化区级平台联通上下、协调左右的枢纽功能，整合相关部门信息资源和执法力量，围绕环城水系公园、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建立一批重点区域平台。强化街镇平台全天候综合响应实战能力，加快实现城运、警务、综治等网格的“多格合一”，完善联动指挥、联勤巡防、联合执法机制，推动数字化管理手段向社区、村居延伸，街镇联勤联动工作站全覆盖。加强“一网统管”平台智能化应用，推进城市建设、公共管理、公共安全、公共服务领域的信息系统、应用场景等逐步接入城运中心平台，逐步建立信息共享、快速反应、联勤联动的智慧处置机制。夯实基层综合执法力量，完善区和街镇综合执法职责分工，鼓励执法部门进驻社区，创建一批社区“城管精品工作室”。加强管理和执法部门的双向监督，实现管执衔接。引入社会力量参与城市管理，进一步培育孵化属地化专业社团与第三方机构，探索政府支持、市场投入、社区参与的“路管会”“弄管会”制度，引导居民深度参与城市综合治理。

（二）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

持续开展城市管理精细化“三年行动计划”。提高城市管理规范化水平，完善城市管理工作评价指标体系，建立规范化的执法流程，到 2025

年，城管执法办案规范化率达到 90%。增强“一网统管”发现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使高频多发、群众诉求强烈的问题在基层有效解决。推进“三大整治”常态化，实现无违街镇全覆盖。完善“美丽街区”创建推进机制，到 2025 年，示范性“美丽街区”累计达到 25 个。持续推进架空线落地与合杆整治，实现重点区域架空线全部入地。提升以人为本服务功能，加强无障碍服务设施建设，合理布点宠物卫生设施。开展综合养护试点，加强成本监审和绩效评价，通过政府第三方采购等方式适当允许保洁、绿化等市场主体进入。推进居委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三驾马车”协同运转，推进住宅小区物业全覆盖，解决开放式小区物业缺管问题。加强物业服务行业监管，推进建立“质价相符”的物业服务市场，开展“放心物业”创建。

第八章 建设充满活力的乡村振兴新典范

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坚持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双轮驱动”，促进城乡资源双向流动，围绕“农业农村新型现代化”总目标，以产业融合、环境友好、高附加值为导向，建设高品质有韵味的超大城市美丽乡村。

一、优化美丽乡村发展格局

统筹农村生产生活生态，优化农村空间开发格局，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真正形成具有江南水乡特征的农村新风貌。

（一）强化规划引领村庄建设

加强新市镇总体规划、郊野单元（村庄）规划编制。分类推进保留型和撤并型乡村建设，加大农村水、电、气等基础设施投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完成农村公路提档升级改造。进一步规范农民建房，继续有步骤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合理规划新增居住点，重点聚焦“三高两区”周边农民、规划居住点外的分散户、无地农民（渔民）居住问题，切实改善农民生活居住条件和乡村风貌。

（二）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重点推进4个市级美丽乡村集群和3个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实现青西三镇规划保留保护村区级美丽乡村全覆盖，打造张马村、东庄村、徐姚村等一批有历史记忆、地域特色的乡村振兴典范。到2025年，乡村振兴指数提高至90，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达到50个，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达到20个，美丽乡村（含乡村振兴）示范片区达到8个，探索产业联动、生态一体、资源共享和组织协同的乡村振兴新模式。

（三）优化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加强农村环境治理，重点推进农村人居环境、重点类型违法建筑和重大公共安全隐患整治，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逐步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

理设施提标改造，到 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9%。推进标准化水产养殖场建设改造，加强尾水治理，推广应用农田径流污染物生态拦截技术，减少骨干河道上游污染物。提升农村村容村貌，探索开展乡村绿化美化和美丽庭院建设，加大农村地区公厕标准化升级改造，优化农村生活垃圾管理系统。

二、大力提升乡村产业现代化水平

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培育引导乡村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全面构建与国际大都市相适应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

（一）推动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严格落实耕地、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围绕农业“三区”建设，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推广花卉、高价值水果等经济作物。推进智慧装备农业发展，加大自动化、智能化装备推广力度，建设一批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及食用菌、蔬菜种苗和花卉园艺等植物工厂，到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占比达到 80%，蔬菜核心基地的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60%，农业科技贡献率贡献率达到 84%。壮大特色品牌农业，持续提升“淀湖源味”品牌价值，培育特色种养业，全力支持种源农业发展。推进生态循环安全农业发展，深化农药化肥减量增效行动，加强农产品供给质量和安全监管，农田化肥、农药总施用量分别下降 5%和 10%，绿色农产品认证率达到 30%。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和带动能力强的农业龙头企业，加强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建设。完善农业综合服务体系，加大农业发展金融支持力度。

（二）促进产业融合发展

结合国家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创建，积极打造涵盖文旅休闲、生产加工、科技服务的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平台，推动居住、康养、文旅等功能业态融合。挖掘乡村生态资源的多元价值，纯农地区发展田园综合体等特色

文旅和休闲农业，城镇产业园周边探索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发展人才公寓，重点功能区和工业园区周边促进关联产业向乡村延伸布局。大力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打造一批民宿集聚点和特色村镇休闲区，推出一批乡村旅游线路和农事节庆文化活动，建成并运行张马村、章堰村田园综合体，到 2025 年，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年收入力争达到 10 亿元。

三、大力保障改善农村民生

围绕农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快补齐农村民生短板，提高农村美好生活保障水平。

（一）持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城乡公共服务一体化水平，依托新城聚集辐射功能，因地制宜发挥各类镇连城带乡、服务农村的作用，加快建立乡村基本公共服务项目清单制度。增加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供给，大力推进“文化下乡”，统筹推进农村文体设施建设。实施第二轮城乡学校携手共进计划，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向农村边远地区和薄弱学校倾斜，加大乡村教师支持保障。推进健康村镇试点建设，加强村卫生室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服务功能同质化对接，提升农村居民文明卫生素质。实施农村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加大农村养老设施建设力度，实现农村养老设施配置均衡可及，形成街镇有“院”、片区有“所”、组有“点”的健康服务网络。鼓励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综合设置。

（二）稳步提升就业保障和收入水平

加强农民就业服务，有效实施离土农民、被征地人员跨区就业、“西劳外输”等政策，在纯农和生态保护地区安排更多公益岗位，年均帮助 4000 名以上农村富余劳动力实现就业，基本消除农村“零就业家庭”。健全城乡一体化社会保障体系，完善农村特殊困难人群精准帮扶机制。实施农民长效增收行动，继续加大农村综合帮扶工作力度，不断提高低收入农户生活水平。

四、率先探索城乡统筹体制改革创新

激活乡村振兴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加快形成城乡功能互补、三次产业融合、城市形态和乡村风貌相得益彰的城乡融合发展格局。

（一）持续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发挥各类城镇对乡村的带动连接作用，以城带乡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徐泾镇、华新镇、赵巷镇、朱家角镇等中心镇按照人口规模和地区活动中心标准提高公共服务设施水平，按照主导产业定位建设一批面向各类人才的租赁住房 and 公共配套，建设城镇型园区。重固镇、白鹤镇、金泽镇、练塘镇等远郊一般镇按照小而美的导向，通过实施全域规划、整治、建设，补齐短板弱项，整合生态和农业空间，发掘和激活生态资源的经济价值，提升乡村文化价值。激活凤溪、西岑、沈巷等非建制镇潜力，加快基础设施改造提升，优化公共服务设施水平，增强产业配套和社区服务功能。

（二）稳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

稳步推进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保持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长久不变。稳妥有序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引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土地使用权入股等多种形式盘活集体建设用地。稳妥审慎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实现形式。探索开展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在基本完成镇村两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基础上，健全集体资产管理制度，规范集体资产管理和交易行为，保障农民集体收入分配及市区两级转移支付权益，促进农村劳动力多渠道就业，增强集体经济组织“造血功能”。加强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乡村振兴人才引进、使用、培养和激励，新型职业农民占比达到 60%。

第九章 建立为民便民惠民的公共服务新高地

围绕更好为广大人民群众创造高品质生活，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断提升公共服务供给的质量和效益，持续优化多层次高质量的社会保障体系。

一、创新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供给

（一）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持续创新优化人口综合调控和服务管理，落实户籍制度改革，更好发挥居住证主渠道作用。加强人口数据监测，推进人口政策与经济社会政策有效衔接。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优化生育支持政策，制定家庭发展综合政策，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成本。积极扩大普惠安全托育服务供给，合理规划学前教育资源布局，鼓励和支持幼儿园开设托班，鼓励民资民企、企事业单位、街道集体等开办普惠性托育机构。建设一批嵌入式、分布式社区托育点，实现 11 个街镇普惠安全托育照护服务全覆盖。引导人口合理布局、有序流动，优化人口结构。

（二）创新基本公共服务模式

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向常住人口全覆盖。制定完善基本公共服务项目清单，加强清单动态调整，深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建设。将更多服务资源下沉到社区，规划布局家门口“一站式”服务综合体，健全基本公共服务资源共建共享机制，鼓励家门口服务设施功能复合设置。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元服务供给。大力推进实施民心工程，加大更加健康、便捷和丰富的早餐供应。

二、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加快构建品牌学校引领、公民办教育融合的教育资源供给新格局，推

动教育质量提升、优质均衡、结构优化，实现由教育大区向教育强区跨越。

（一）推动各类教育均衡协调发展

优化教育资源的时序和空间布局，基于学龄人口动态发展趋势布局教育资源，基于各区域教育资源现状特点，进一步补齐短板、整合资源、提升品质。适度提高基础教育资源配置标准，着力提升薄弱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加快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提升“家门口”每一所中小学办学质量，推进强校工程、示范校、紧密型学区建设，打造一批示范性学区集团和新优质特色学校，全面开展小学生校内课后服务。推动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推进“6+4”高中集群建设。促进高中教育分类特色多样发展。引进一所高水平高校，引进或培育一所与产业紧密对接的一流高职院校。大力发展社区教育，巩固社区教育三级网络，推进各类终身学习场所和学习资源创新整合开放。

（二）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师资队伍

加强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提升育德意识和能力，健全师德考核、评价和监督机制。实施基础教育强师优师工程，大力引进高端教育人才和优秀高校毕业生。深化教师管理制度改革，优化学校教师编制配备，加大柔性流动，完善农村学校任教配套政策。落实教师行动教育实践计划，实施教师五级人才梯队培养。新增特级校长、特级教师或正高级教师 15 名。进一步完善绩效工资分配，健全有利于激发教师活力的工资收入保障机制。

（三）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以教育评价改革驱动教育高质量发展，打响“上善育人”“实验改革”“融合发展”三大青浦教育品牌，以“上善”系列特色课程，加强思政教

育和德育，持续推进以“青浦实验”为品牌的学科创新和课堂变革，促进公民办教育融合发展，统筹推进学区化集团化办学。打造长三角地区教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引导教育培训行业规范创新。利用信息技术变革教育模式，推进优质数字化教育资源共享。落实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

三、着力推进“健康青浦”建设

坚持健康优先战略，加快建立与区域功能定位相匹配、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智能化、整合型、高品质健康服务体系。

（一）推进现代化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加快打造与功能定位相匹配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强化症候群、疾病、危险因素和事件监测与预警触发机制，加强“三重”工作的公共卫生应急保障。提升平战结合的应急医疗救治能力，重点推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达标建设和能力提升，建设中山医院青浦分院区级传染病诊治中心，提升朱家角人民医院、中医医院传染病防治能力。加快构建医防融合的健康服务机制，持续推动爱国卫生运动，加大职业人群健康关注力度，持续提高全民健康水平。推进全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加强青少年、职业白领等重点人群的常见精神障碍及心理健康问题的防治和辅导干预，加强社区精神障碍康复养护网建设。

（二）优化完善医疗卫生服务布局

完善医疗资源的空间和梯度配置，完善分级诊疗体系，积极引进三甲医院以及社会需求大的薄弱专科医疗机构，加快复旦大学附属妇产科医院青浦分院建设，推动中山医院青浦院区、复旦（青浦）医学园区、儿童医院、青东片区公立二级综合性医院立项建设，推进中山医院青浦分院二期建设和中医医院迁建。夯实基层医疗服务基础，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

构标准化建设。推广家庭医生工作室与村卫生室“双室联动”，优化“微家医”服务新模式，完善家庭医生激励约束机制。鼓励引进国际知名的社会办医疗机构，鼓励有条件的医疗机构开展国际医疗服务。推进中医药服务进社区。创建全国健康促进区，全面推进健康“细胞”工程建设。

（三）推动医疗服务提质增能

持续推进公立医院分类管理、深化改革，做实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加强公立医院公益属性与优质资源下沉的绩效考核。加强医疗服务质量管理与控制，完善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评价机制和投诉机制。以落实“三医联动”改革和系统集成提升医药服务供给质量。加快推动医疗服务智慧化发展，推进“互联网+”医疗便民惠民服务，依托长三角（上海）智慧互联网医院推进电子病历系统、电子健康档案功能升级。优化卫生健康人才引进、使用和流动机制，加大公共卫生人才支持力度，加强和复旦大学等高校合作，打造高水平公共卫生教学和实习基地。到 2025 年，每千常住人口全科医生增加到 0.4 人，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84.98 岁。

（四）加快体育事业发展

对标全球著名体育城市建设，加强公共体育设施建设，统筹推进各类体育设施开发新建、改造升级，因地制宜增加市民身边的体育设施供给，鼓励社会力量盘活存量资源建设健身休闲设施，到 2025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增加到 2.6 平方米。积极创建国家级全民健身模范城区，加大体育场馆公益开放力度，启动“智慧共享公共运动场”工程，引入新型体医融合中心。发展壮大体育社会组织，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进一步推进体教结合，从学生抓起提升全民体育素养。

四、有序构筑城乡一体的养老服务体系

围绕更好满足老人各项需求，提升养老服务综合能级，全面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有效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一）加快推进养老设施建设

全面推进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在深度老龄化社区嵌入养老的功能性设施、适配性服务和情感性支持，完善农村地区养老机构和社区托养点建设，不断加密覆盖城乡的社区养老综合服务供给网络，到 2025 年，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分中心）增加至 26 家，社区养老设施建筑面积达到 16 万平方米。鼓励发展适度普惠、品质型、大众化的养老机构，利用存量资源，改造兴办公办养老服务设施，加大公建民营和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大力发展民办养老、护理机构和康复医院，促进和规范养老社区等市场化服务发展。优化床位供给结构，持续增加专业性照护床位供给，到 2025 年，养老机构床位总数增加到 9500 张，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 60%，标准化认知障碍照护床位不少于 550 张。

（二）健全老年健康服务体系

推动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邻近或整合设置，鼓励开通双向转介绿色通道，推动医院开设老年病科和康复科，打造一批医养结合示范养老机构，鼓励组建医养联合体。建设老年友好型社会，推进“老年认知障碍友好社区”街镇全覆盖，推进居家适老化改造。不断创新和扩大养老产品服务供给，大力开展居家养老支持项目，发展“喘息服务”，推动区级安宁疗护中心建设，推进互助式养老服务。鼓励支持养老服务资源异地有效利用，支持老年人自主选择养老机构。积极发展智慧养老，提升适老和养老产品设备的智能化水平。加强老年人体育服务配送和非医疗健康干预。加大老年

人健康知识普及，加强老年人慢性病筛查、心理健康和精神疾病的预防及干预。持续提升养老服务规范化水平，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养老服务综合监管。

五、持续优化多层次高质量的社会保障体系

坚持兜底线、织密网，构建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加大对重点人群的关爱保障，稳步提升社会保障水平。

（一）推动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

坚持把稳就业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优化完善“一港两中心”的人才服务布局，继续完善“1+1+N”促进就业政策体系。加大援企稳岗力度，培育壮大新经济新业态灵活就业。促进创业带动就业，推动园区、校区、社区创业资源互联共享。进一步加强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创业服务，加大长期失业青年、退役军人和农村富余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就业的精准帮扶，积极推进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计划。健全失业监测预警机制，营造和谐稳定的用工环境。积极拓宽城乡居民增收渠道，缩小收入分配差距，“十四五”期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二）持续改善市民居住质量和环境

以提高保障性住房适配性为导向，落实以政府为主导、多主体参与、多渠道供应的住房保障体系。适时适度调整廉租住房准入标准和保障水平，加强共有产权保障住房准入管理和供后管理，加大公共租赁住房精准保障力度。增加租赁住房供应，加大对城市运行基础服务人员低租金、宿舍型租赁住房供应力度。加大动迁安置房建设力度，加强跨区域房源调剂。加大住房供应力度，增加住宅用地供应，因地制宜完善户型比例要求。落实公积金制度改革创新。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坚决防范化解房

地产市场风险。

（三）织密织牢社会保障网

落实全面覆盖、城乡统筹、公平统一、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持续推进城乡居保扩续缴和灵活就业人员参保，落实失业、工伤、生育等各类保险制度。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积极参与个人税延型、住房抵押养老保险试点。有序落实延迟退休政策。健全长期护理保险制度配套政策及管理运行机制，完善统一需求评估体系。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政策，促进商业保险健康发展，加大医保综合监管。完善发展型社会救助政策，加大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民生兜底保障，稳步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深化完善临时价格补贴制度。

（四）强化重点特殊群体的服务保障

健全三级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政策，全力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提升残疾人权益保障水平，加强残疾人教育、培训和就业服务保障。推进妇女儿童事业与经济社会同步发展，关注女性特殊权益和需求，支持女性平等就业，促进育龄女性重返职场就业，加强儿童友好社区创建，强化困境儿童、孤残儿童基本生活和监护兜底保障。推动慈善事业创新发展。

第十章 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体系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完善党建引领下的社会治理格局，以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共同体为方向，深化基层减负、赋权、增能，提升社区服务治理能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青浦，打造长三角社会治理样板区。

一、构建协同高效的社会治理格局

坚持和加强党对基层社会治理的引领，深化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

（一）优化街镇管理体制机制

推动社会管理权限和力量进一步下放、资源和要素进一步下沉，完善人财物向下倾斜、权责利挂钩对等的新型条块关系。深化街道职能转变，落实社会治理职能，加强街道招商稳商职能。完善部门工作事项下沉街镇村居的准入机制，切实为基层减负增能。

（二）提升快速城市化地区社会治理能力

加强基本管理单元指导和支撑保障，建立完善专门服务体系，增强服务和协调能力。改善大居社区服务，缩短大居社区成熟周期。对城市化地区与新城连接成片、边界清晰、市政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完善的区域，在具备条件情况下，研究和推进析出街道。

（三）鼓励引导村居自治共治

健全创新村居党组织领导的村居自治机制，制定示范性自治公约《上善公约》并向全社会公布，推进村居自治章程全覆盖。以自治模式创新推进基层管理方式转型，打造农村社区自治品牌，探索实现“客堂间”品牌化、项目化。畅通公共政策制定和社会治理的参与渠道，用好村居民会议、村

民代表会议、工作室、议事会等平台，健全人民建议征集机制，落实充分体现民意的重大工程、实事项目立项和实施评估机制。

（四）促进社会力量多元协同参与

以枢纽型社会组织培育为重点，带动孵化一批专业化社会组织，发展一批社会企业，注重引进和培养社会组织领军人才。不断激发社会组织活力，提升区镇两级社会组织服务中心能力，健全社会组织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完善社会组织等级评估考核标准和办法。大力支持社区社会组织发展，引导社会力量更好链接社会资源、提供专业服务、参与基层治理。畅通志愿服务渠道，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公益志愿服务品牌项目。加强社会治理法治保障，配备并发挥好村居法律顾问作用，率先探索建立家庭律师制度，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

二、为居民提供更加称心贴心的社区服务

围绕社区居民新结构和新诉求，以幸福社区创建活动为抓手，以社区中心建设为重点，以社区人才队伍为主体，努力提供特色化、零距离、全方位的社区服务。

（一）推进新时代幸福社区创建

以幸福社区创建统筹引导社区工作，形成以居民为主体、居民区为单元的创建模式，探索形成系统化、集成式的创评工作体系和评价指标体系。完善社区基础设施，加强绿化养护、二次供水改造和为老助残、智能安防、体育健身、集中充电等设施建设维护，着力解决老旧小区停车难、出行难以及加装电梯等问题，建立健全社区约请共商机制，探索建立更新维护、功能完善、投入共担等长效管理机制。

（二）提升社区中心服务功能

优化社区中心职能结构、组织形式、管理构架和运行机制，形成可操作、可考核的“职能、职责、职权和资源”权责事项清单，畅通社区中心与区镇和村居的工作联动机制，合理设置党群服务阵地，推广“多站合一”模式。提高社区中心服务能力，支持社区范围内资源设施整合利用，建立健全政务服务、基本公共服务、便民利民服务、法律服务、志愿服务和专业服务等“家门口”服务体系。大力推动信息技术与社区治理深度融合，有序推进“社区云”建设，打造线上版“社区中心”，积极探索服务模式创新。

（三）培育社区人才队伍

拓宽社区人才来源和渠道，持续扩大专业化社区人才队伍规模，选优配强村居社区党组织书记。鼓励街镇机关和事业单位干部按程序到村居“两委”交流任职。完善薪酬机制，充分保障村居干部、社区工作者的福利待遇。完善社区人才职业体系，健全考评机制，畅通晋升机制，健全退出程序。实施社会治理人才增能计划，加强村居后备干部培养选拔。

三、建设更智慧更和谐的“平安青浦”

坚持问题导向，以信息化为支撑，创新理念思路、体制机制和方法手段，夯实安全保障机制，建立健全立体化的区域安全防控体系。

（一）强化社会安全治理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建立健全平安青浦建设协调工作机制。增强社会治安防控能力，织牢防控网，健全扫黑除恶长效机制，有效遏制暴力恐怖、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活动，防范多发性案件。提升智能安防水平，持续推进“雪亮工程”建设，加强重点单位、要害部位的技防设施建设。加强智慧公安建设，加强智能无人警务应用，推动群体性事件、突发案件、重大公共安全事件的线上线下

联动处置。提升网络治理能力，持续加强互联网舆论引导能力建设，全面提升网络舆情态势感知、监测预警、风险评估和管控处置能力。落实互联网属地化管理责任，严厉打击网络违法违规行为。提升国防动员保障能力，强化全民国防教育。加强平安农村建设，推进农村智能安防建设，着力解决农村地区群众反映强烈的治安突出问题。

（二）加强行业安全治理

提高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和安全生产监管人员专业技术水平。围绕危化品生产、经营、存储、运输、使用等环节，实现安全设施、关键装置及从业人员全要素实时监控。加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推进网格化、立体化的全过程监督追溯管理，探索食品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灰名单”警示制度。加强快递物流、建筑、娱乐服务、住宿等行业的安全生产监管。

（三）完善社会矛盾预防化解机制

健全分层递进、衔接配套的纠纷化解机制，加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强化社会矛盾排查预警和风险控制化解。建立健全专业调处咨询委员会，注重发挥律师、基层法律工作者和专家学者的作用，组建调处专家库。建立完善第三方参与的矛盾纠纷调处机制，大力发展兼职调解员和调解志愿者队伍。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依法维护信访秩序，推动信访矛盾“止新化旧”，着力打造“家门口”信访服务体系。营造和谐稳定用工环境，着重保障农民工获得劳动报酬的权利。

第十一章 树立绿色优势凸显的生态文明新标杆

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重要理念，围绕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要求，探索生态友好型高质量发展新模式，着力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率先走出一条生态文明和经济社会发展相得益彰的新路。

一、着力打造绿色创新协同的世界级湖区

充分依托生态资源禀赋，加快发展科技创新、生态康养、文体旅等生态环境友好型产业，将生态价值转化为经济价值。

（一）以生态优势积蓄创新势能

依托淀山湖地区的秀美风景，发挥华为研发中心品牌引领作用，重点建设西岑科创中心，布局若干特色鲜明的创新社区，完善交通布局和商业生活配套，集聚一批高成长性科技企业、企业研发总部、高水平研究机构、企业技术研发中心、新型研发组织等，构建凸显青浦特色的生态创新空间。加快发展一批知识密集型、环境友好型的绿色创新产业。将生态影响作为产业发展最关键的准入门槛，加大负面清单产业退出的引导。

（二）以生态资源注入产业发展

依托湖荡水网、田园风光、古镇文化等优质资源，发展“生态+”文创产业，积极引进专业设计团队和文创品牌企业。加快推动生态旅游产业发展，科学规划设计慢生活空间，促进生态旅游和生态科普、生态体验、生态探秘等有机结合。围绕环淀山湖、元荡等生态空间，联合吴江、嘉善共同开展生态马拉松、环湖自行车、水上运动等有影响力的品牌活动，大力发展高端体育产业。

（三）以生态底色集聚康养产业

在青西地区探索布局和发展生态康养产业，鼓励有条件的镇率先试点

生态养生、生态养老、生态康复、健康体检等产业。支持引进高端市场主体，设计高品质的生态康养产业空间、产业载体、产业模式、创新产品，打造生态康养品牌。加快推动生态资源周边的设施设备和老旧建筑设计再利用，有机植入生态康养功能。

二、切实保护好市民身边的生活环境

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期盼，着力巩固水、气、土、废环境综合治理成果，使绿色成为人民城市动人的底色、温暖的亮色。

（一）着力推进水环境保护

以“一河两湖”为重点，加强水源保护区的环境安全管理及风险防控，推进对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重点跨界水体的一体化保护和治理，提高水质在线监测网点覆盖率。加强水污染面源防控，全面实施以第三轮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为重点的河湖综合治理，加强中小河道综合整治，全面疏通农村断头浜，建设重要河湖生态缓冲带，推动太浦河清水走廊建设。补齐局部区域污水处理短板，适时启动污水厂改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扩建西岑、华新等污水厂。高标准建设城镇雨水排水等工程，对青浦新城、大居等重点区域建设和城市更新改造，同步配套建设和推进污水管网的归并联通和提质增效，继续推进住宅小区雨污混接分流改造，完成污泥独立焚烧设施建设。提升防涝排洪能力，持续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实施淀山湖、元荡等堤防达标工程。到 2025 年，城镇水环境功能达标率维持在 90% 以上，城镇污水处理率维持在 99% 以上。

（二）稳步提升大气环境质量

加大工业点源综合治理，对挥发性有机物（VOC_s）控制的重点工业行业和重点污染物实施管控，开展新一轮工业企业 VOC_s 排放综合治理。

加强道路扬尘治理，重点加强建筑渣土车辆封闭运输和物流分拣场所扬尘管控，全面开展干散货码头堆场扬尘综合治理。加大机动车船等移动源排放控制力度，推进国三柴油货车淘汰。到2025年，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优良率稳定达到80%，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指标持续改善。

(三) 加强噪声及土壤污染防治

完善噪声监测监管体系，强化噪音污染执法监管，积极推进“安静小区”创建。积极实施土壤分类管控，强化受污染农用地的风险防控和安全利用，落实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制度。以整体转型区域为重点，有序开展污染场地治理修复工程。到2025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100%。

(四) 加强城乡废弃物治理

构建生活垃圾分类长效常态管理机制，加强生活垃圾分类质量和分类责任全程溯源。促进垃圾源头减量，减少一次性塑料产品使用，推进大型集贸市场湿垃圾就地处置。加快“两网融合”资源回收“点站场”建设。加快推进装配式建筑和精装修建筑，试点居民装修垃圾和大件垃圾处置收费可用绿色账户积分代替。加强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监管治理，探索长三角跨区域联合监管机制。全面推进企业排污许可证和登记管理，实现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管理全覆盖。到2025年，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45%，城镇村居垃圾分类达标率保持在95%以上。

三、持续推动国家生态文明城区创建

借鉴花园城市等生态城市先进理念，持续推进生态惠民工程，大力培育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家园。

（一）打造生态宜居的人居环境

加强公园建设，通过叠加文化艺术、运动健身、商业商务、休闲娱乐等高品质功能，打造多元新地标。加强城市生态滨水空间的营造与保护，加快推进水系十大工程。以国家生态园林城区创建促进绿意共享，结合重点地块开发、城中村改造等，新建改建 30 座城市公园；在人口集聚产业发达的中心镇及重点生态地区，改建 11 个开放休闲林地公园；建设一批小型公园，加快老旧公园改造更新。提升日夜辉映的市容景观体系，推进西虹桥商务区、环城水系、朱家角等重点区域景观亮化建设，打造若干有标志性的都市景观灯光亮点、城市雕塑和创意景观。持续提升市容环境，做好“三重”保障，深化推动“五乱”治理，持续开展户外广告整治，提升道路保洁的精细化水平。完善公厕布局，打造一批精品公厕和特色公厕。夯实城市绿道和生态廊道布局，推进林荫道建设，充分挖掘 198 减量空间开展植树造林，多形式推进立体绿化，积极打造绿化特色街区。到 2025 年，新建绿道 200 公里，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12 平方米。

（二）努力实现碳排放提前达峰

完善节能制度建设和创新，继续实施能源总量控制，开展重点领域节能技改。制定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推进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等绿色创建，引导消费者优先采购可回收和再生资源产品，对节能低碳行为给予奖励。深入开展“光盘行动”，推进餐饮行业绿色积分激励机制试点。持续推动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利用。巩固节水型社会创建成果，强化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深化重点领域节水成效，大力推进雨水、再生水等非常规水源的开发利用。积极构建绿色循环产业体系、绿色建筑体系，推进工业园区建设国家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园区和国家绿色产业园区。

（三）推进环境治理能力建设

完善生态环境资源保护政策，推进从源头管控到末端治理的全生命周期管理，进一步强化河湖长制、推进林长制。加强自然资源管理信息化建设，加快建立“一网一图一平台”，建设覆盖全要素、全区域、全领域的环境监测网络体系。落实生态环保信息强制性披露、重点企业环境责任报告等制度，全面实施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制度和动态调整机制，推进社会公众和新闻媒体参与监督。

第十二章 集聚率先突破系统集成的重大改革新动能

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方向，营造长期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打造重大改革系统集成、率先突破的“青浦样本”。

一、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完善企业全流程全周期服务，创新市场监管体系，打造一流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一）持续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

全面推动公共服务事项接入“一网通办”，建立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动态更新和滚动接入机制，加快推进“不见面办理”。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落地实施，提升政务服务全程网办率和一次办成率，逐项优化再造业务流程。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加强电子政务平台建设，加大数据归集、共享、开放和应用，加强公共数据安全管控。优化政务服务体验，进一步拓展电子证照应用场景，推动电子证照在长三角的互认和应用。持续深化“两个集中”和“综合窗口”改革，打造服务人群和服务事项全覆盖的线下服务。优选高频办理事项，探索以跨区域办成一件事为目标的长三角主题式套餐服务，率先开展跨省高频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示范试点。

（二）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持续清理不必要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等各类具有审批性质的管理举措，严格控制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目录。深化实施告知承诺制度，深入推进“证照分离”改革，重点推进“照后减证”。全面提升商事服务效率，推进企业电子化设立登记全覆盖，对重点区域、重点项目、重点企业实行当场受理、当场审批、当场核发证照。复制推广“一业一证”、商事主体登记确认

制改革举措，深化工程建设项目、环境评价等领域审批制度改革，简化战略性新兴产业经营者集中审查程序。

（三）优化提升企业服务

完善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从企业入驻的程式化服务转化为全方位“网状”服务，并超前为入驻企业未来延伸产业链提供先导服务。强化招商引资统筹机制，实施重大项目首谈报备、招商信息流转等举措，创新产业用地政策，建立健全企业跨区域布局利益分享机制。弘扬“店小二”精神，健全领导干部走访服务企业和代办帮办服务制度，推进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理顺经济小区管理机制，赋予经济小区自主权限，完善内部考核、末尾淘汰等机制。

（四）创新市场监管体系

进一步加快“互联网+监管”的建设和应用，大力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推行远程监管、移动监管预警防控等非现场监管。积极推进包容审慎监管，探索建立触发式监管机制和涵盖若干处罚梯度的容错监管模式。升级拓展经济运行、市场监管等管理事项的数字化解决方案。防止资本无序扩张，严厉查处不正当竞争行为。依法保护产权和知识产权，加大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惩治力度，推进区非诉讼争议解决中心建设。完善事前信用承诺制，构建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模式，开展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和行业专项信用评价，健全失信联合惩戒和信用修复机制。深化长三角信用联合奖惩合作，推进信用大数据开放共享。推进质量强区建设，实施质量提升“万千百”工程。

二、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发展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

经济发展，围绕投融资、财政、价格等政府管理重点领域，进一步优化政府、市场与社会的关系，激发社会积极性和创造力。

（一）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鼓励区管企业抱团“走出去”，积极布局长三角区域市场。探索组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对国有资产分类管理与运作。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竞争类企业上市发展，对具有上市潜力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明确董事会、经理层和监事会的权责边界，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探索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薪酬制度改革，建立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实行差异化的分类考核、分类监管、分类授权放权，建设综合化、标准化、一体化的智慧国资监管信息平台。

（二）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营造公平竞争环境，支持民间资本更多参与基础设施、公用事业、科技创新等重大项目建设和运营。加快龙头和骨干民营企业培育，促进中小微企业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发展，积极培育新生代企业家。完善政策供给，建立与重点民营企业的对话机制，创新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帮助民营企业减负降压。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强改革系统集成，为民营企业创造更大发展空间。

（三）深化投资财税等重点领域改革

持续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积极争取新城等重点区域的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前期研究、规划、立项审批等环节权限下放，缩短审批周期。支持重点领域投资项目通过资产证券化、债券市场等筹措资金。推动政府投资体制改革，加强与社会资本在交通、环保、医疗、城市更新、产业园区开发等领域的合作。持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深化区镇两级政府财政事权和支

出责任划分改革，加快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改革。全面深化价格机制改革，健全价格信息监测体系，加强公益性服务价格管理，进一步规范教育、医疗、养老、殡葬等领域收费行为。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健全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政策。

三、打造长三角集聚国内外人才的新高地

全面实施“青峰”人才政策，不断提升人才引进、培养和服务水平，打造国际创新创业人才新沃土和长三角区域人才集聚新高地。

（一）加大人才引进培养力度

聚焦重点产业、重点区域、重点领域，加大高端专业人才、创新创业人才、公共服务人才引进力度，打响聚才爱才引才的“青峰”品牌。大力发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集聚一批创新开拓的企业家人才队伍，面向一线引进培育工程服务人才和专业技能人才。研究制定更加开放的海外人才引进政策，创新海外引才方式，探索开展国际人才改革试点。聚焦发展紧缺急需干部人才，建立干部精准培养选拔机制，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人才队伍。加强人才培养，共同举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人才培养项目，鼓励科研机构和企业提供人才培养服务，建设一批技能人才培养实训基地。

（二）激发人才创新创业热情

健全“1+2+X”人才综合服务体系，夯实区人才服务中心服务功能，把青浦建设成为长三角人才港。优化人才安居政策，拓宽人才安居租赁房源筹措渠道，有效解决人才住房难题。支持人力资源产业集聚，引进培育优质高端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鼓励在科创中心承载区和人才集聚度高的园区社区，为人才提供初创服务、融资服务、政务“绿色通道”等全链条服务。构建更加灵活有效的人才评价政策，坚持以业绩成果、质量贡献、创新能

力等评价人才。深化科技创新激励改革，完善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机制，加大重点产业人才奖励力度。

四、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区

坚持依法治区、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城市、法治政府，让法治成为青浦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

（一）提高城市法治化水平

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依法治区的全过程和各方面，不断提升法治软实力。注重法治人才队伍建设，大力培养法治专业人才，不断提高各级领导干部、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能力。深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拓宽人民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推动基层立法联系点扩点提质。加强依法治密，做好综合防范。推进公正高效权威司法，建设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深入推进全民守法普法，使社会主义法治观念更加深入人心。

（二）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进一步强化政府法治意识。制定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和相关配套规则，健全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备案审查。全面贯彻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对公共卫生、生态环境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加强行政应诉能力建设，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解决。

五、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强化各级党委对发展规划决策、制定、实施、监督的全过程领导，集聚各类要素资源，完善规划实施监督考核机制，保障规划顺利落地。

（一）夯实各类资源要素支撑基础

强化发展规划与财政预算、规划土地、产业投资等政策的协同，将预

算资金优先投向发展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引导规划土地资源配方向和结构聚焦重大战略任务，围绕发展规划确定的产业发展和结构调整方向以及区域发展方向，实施有差别的产业、投资引导政策。健全重大项目储备库，布局实施一批关系全局和长远发展的标志性项目，优化资金、土地、数据、人才等资源要素的配置。

（二）强化规划引领和落实机制

建立以发展规划为统领、空间规划为基础、专项规划为支撑的规划体系，强化对各类规划计划的指导和衔接协调。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优化完善规划指标的监测、统计、评估方法，鼓励开展第三方评估，加强公众参与。加强大数据分析运用，跟踪监测规划实施进程。强化监测评估结果应用，视情况动态修订调整。完善规划实施监督考核机制，把实施情况作为改进工作重要依据，将指标纳入综合评价和考核体系。

结 语

新征程承载新使命，新追求引领新方向，决战决胜全面跨越式高质量发展的冲锋号角已然吹响。我们擘画了新的蓝图，锚定了新的目标，提出了新的任务。立足新起点，奋斗正当其时，我们将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最好的资源留给人民，以优质多样供给满足人民需求，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我们将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转变发展方式，以创新精神增强发展动能，以开放姿态拓宽发展之路。我们将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实现经济社会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使绿水青山产生巨大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我们将持续秉持“海纳百川、追求卓越、开明睿智、大气谦和”的上海城市精神，弘扬“抢拼实善”新时代青浦奋斗精神，矢志不渝、砥砺前行，建设更美好的“绿色青浦、上善之城”。展望未来，我们坚信，经过三个五年发展规划期的接续奋斗，青浦将创造发展新奇迹，成为具有全国乃至全国影响力的长三角枢纽城市和示范区中心城市，成为天下英才近悦远来的梦想之城。让我们凝心聚力、众志成城，昂首阔步地向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枢纽门户和充分体现中国特色、上海特征、青浦特点的人民示范点共同迈进。

附件 《纲要》有关指标及名词解释

一、部分指标解释

1.总部和贸易型机构组织数。指经市级认定的总部和贸易型机构组织数量之和。

2.市级及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总数。指经国家、市级主管部门发文认定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的数量总和。

3.路网密度。指道路总长度与区域土地总面积之比，反映本区内部道路通达能力。

4.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数。指通过市级验收的乡村振兴示范村数量。

5.一体化示范区政务服务事项互联互通数。指在青浦区、吴江区、嘉善县三地实现互联互通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数量。

6.“一网通办”网上办结率。指政务服务事项在“一网通办”线上申请办理并办结的办件数量占政务服务事项办件总量的比重。

7.在校学生人均经费。指本区内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初中、小学、幼儿园等各学段在校学生经费的平均支出，具体经费指教育事业费拨款、其他经费拨款、一般转移支付等经费，并扣除大修、离休费、退休费等维护费。

8.蓝绿空间占比。指本区绿地水体总面积占区域总面积的比值，即蓝绿面积/区域面积×100%。

9.大气常规污染物年均浓度（PM_{2.5}、PM₁₀、SO₂、NO₂、O₃、CO）。指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一氧化碳（CO）和臭氧（O₃）六项污染物指标的平均浓度。

10.主要河湖水质断面优于 III 类（含 III 类）比例。指根据本区主要

河湖水质断面状况，计算得出的断面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质的百分比，共涉及 20 个主要河湖水质断面，其中包括 5 个国考断面和 15 个市考断面。

11.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指生活垃圾中可回收物量和进入专用设施处理的湿垃圾量在生活垃圾总量中的占比，即（湿垃圾量+可回收物量）/生活垃圾总量。

二、有关名词解释

1.候鸟人才。指具有一定专业知识或专门技能，能通过多种方式为本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贡献的省外或国际人才，但其原有人事、档案、户籍等关系不变。

2.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简称基础设施 REITs)试点。指国际通行的配置资产，具有流动性较高、收益相对稳定、安全性较强等特点，能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填补当前金融产品空白，拓宽社会资本投资渠道，提升直接融资比重，增强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3.“五基”领域。指基础零部件、基础工业软件、基础材料、基础制造工艺和装备、产业标准与基础技术检验检测系统。

4.“隐形冠军”企业。指不为公众广泛关注，却在某个细分行业或市场占据主导地位，拥有独特竞争战略和核心竞争力的企业。

5.“H3 研发测试线”。指围绕核心导航产品建立的高可用、高可信、高精度研发测试服务平台，有助于推进核心导航产品向系统集成商、数据增值服务商转变。

6.“一心两区四带”。指文旅发展空间格局，“一心”指青浦新城中心，“两区”包括环淀山湖国家旅游度假区域、环虹桥国际会展旅游区域，“四带”包括轨交 17 号线文旅门户带、上海古文化走廊带、国家历史文化名镇旅游带、蓝色珠链亲水绿色生态旅游带。

7.全域旅游集散中心。指主要依托交通枢纽和全新科技手段，整合旅游资源 and 市场监管力量，集咨询服务、投诉受理、交通换乘、宣传推介、展示交流、商业购物、酒店餐饮等多元功能的中心。

8.管网漏损率。指管网漏水量与供水总量之比。是一个衡量供水系统供水效率的指标。

9.“两环+两通道+多射”环射相结合的新城路网格局。“两环”即以崧泽高架（崧泽大道）、山周公路、沪青平公路、青浦大道为框架的“外环”路网，以外青松公路、盈港路、漕盈路、城中东西路地道为框架的“内环”路网；“两通道”即崧泽高架（崧泽大道）、G50；“多射”即淀山湖大道、公园路、外青松公路、漕盈路、盈港路、青安路等多条射线道路。

10.“1+11+X”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体系。“1”是指区级城运中心，“11”是11个街镇城运中心，“X”是X个重点区域的特色城运中心。

11.“云、数、网、端、安”。指“一网统管”城市运行系统基础设施，云：电子政务云；数：大数据资源；网：政务外网；端：终端（大屏端、PC电脑端、手机端）；安：网络安全。

12.四好农村路。指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的农村公路。

13.三高两区。“三高”指高压线、高速、高铁；“两区”指环境综合整治区、生态敏感区。

14.农业“三区”。指粮食生产功能区、蔬菜生产保护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

15.田园综合体。指集现代农业、休闲旅游、田园社区为一体的乡村综合发展模式，目的是通过旅游助力农业发展、促进三产融合的一种可持续性模式。

16.“1+1+N”促进就业政策体系。“1”指区级就业创业工作总体指导意

见，“1”指对接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民就业创业的办法，“N”指进一步鼓励创业带动就业、促进农村富余劳动力就业相关补贴等具体政策。

17.民心工程。指为解决人民群众的困难，改善人民群众生活实施的各类措施和项目，包括旧区改造工程、早餐工程、停车难综合治理工程、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工程、便民就医工程、推进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程、学龄前儿童善育工程、小学生校内课后服务工程、学校体育场馆开放工程、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城中村改造工程、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治工程、长三角政务服务跨省通办工程、红色文化传承弘扬工程等。

18.“一港两中心”。“一港”指青浦长三角人才港，包括长三角人力资源市场、长三角人力资源产业园、海外及高层次人才服务专区、留学创业园等。“两中心”指设立在虹桥商务区青浦片区的人才服务分中心、服务于长三角的人才服务分中心。

19.客堂间。指本土化的村民自治阵地，是鼓励村民小组或自然村探索村民自治的一种有效实现形式。

20.“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指具有一定文化水平、法律素养兼具法治意识能发挥示范带头作用的人，主要在村“两委”干部、法律服务工作者（乡村法律顾问）、人民调解员、老党员以及退休教师、法官、检察官、警察等村民中选取。

21.社区云。指通过物联网、云技术、大数据及人工智能的创新科技，实现社区管理服务数字化、智慧化，且能接驳商业服务、物业服务、公共服务等增值服务。

22.“两网融合”资源回收。指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和生活源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的融合，推进实现生活源再生资源与其他类别生活垃圾的统一分类交投、分类收运和资源循环利用。

23.“点站场”建设。指生活垃圾可回收物回收服务点、转运站、集散场。

24.水系十大工程。指淀山湖岸线贯通修复，元荡岸线贯通修复，蓝色珠链水生态治理，环城水系延伸工程，新谊河、新塘港新开、疏拓工程，西虹桥商务区水动力提升工程，青松片水动力提升工程，区域高品质供水，西岑污水处理厂改造，区污泥干化焚烧厂建设工程。

25.“三重”保障。指重大节点、重要时段、重点区域的保障。

26.“五乱”治理。指乱设摊、乱占道、乱张贴、乱设广告、乱抛物。

27.“一河两湖”。“一河”指太浦河，“两湖”指淀山湖、元荡。

28.“万千百”工程。即每年推动 10000 家企业开展质量提升行动，为 1000 家企业导入先进质量管理模式，树立 100 家质量标杆企业。

29.“1+2+X”人才服务体系。“1”指区人才综合服务中心，“2”指设立在虹桥商务区青浦片区的人才服务分中心、服务于长三角的人才服务分中心，“X”指依托各街镇和园区的党建服务中心搭建的人才服务站。

30.“两个集中”改革。指个人事项向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集中，企业事项向区行政服务中心集中。

31.“综合窗口”改革。指任一窗口均可无差别受理进驻政务服务中心的所有政务服务事项，或受理同一领域不同部门、不同条线的政务服务事项。

32.双随机、一公开。“双随机”指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一公开”指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

33.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指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